548

责任编辑：集　思

世界文学丛刊第五辑
苍　氓
——日本中短篇小说选
《世界文学》编辑部编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7¼印张　379千字
1981年9月第1版　198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300册
统一书号：10190·074　定价：1.35元

巧妇受穷

宇野浩二
李正伦译

一

阿仙做着针线活常常痛切地感到，老是这样下去，就没有任何生活的意义了。但是，当她想到旁边那屋子里久病卧床不起的丈夫时，阿仙还是得继续做她的针线活，搞她这份儿家庭副业。这里所说的旁边那屋子，实际上只是楼下的两铺席[①]宽的一间和三铺席宽的一间这么两间，也就是阿仙坐在这里的靠门的两铺席的一间，以及丈夫丈三郎养病的三铺席的那间，因为隔成两间的纸隔扇一年到头开着，所以看起来就象五铺席的一大间。

打开入口的格子拉门，就是既没有台阶也没有别的什么的狭窄堂屋，站在这里一望，一下子就看得见里边那间三铺席屋子。并排摆在一起的两张衣柜和碗橱就给占了一面，右边靠墙把两铺席和三铺席两间隔开的隔扇门的门槛上放着一个瓷火盆。病人坐起来的时候，不管那火盆里有没有火，总是

---

① 日本式房间是铺着席子面蒙的草垫子的。原文称作"叠"。房间的宽窄用"叠"计算，一铺席（即一叠）为三尺宽六尺长。

烤火。他坐着的时候，总要打开收音机，常常象突然想起来似的调整一下音量。他这些举措使人觉得有些反常。之所以让人感到反常，乃是从他听收音机时的面部表情和姿态上感觉出来的。

丈三郎是个身高五尺八寸的壮汉，尽管久病长达五年，身体衰弱了，但是，除了衣柜和碗橱占了好大一块地方，铺上他的被褥，这三铺席的小房间就再也没有下脚的地方了。不过阿仙是个不足五尺的小个子女人。他家很少有客人住下，偶尔有客人住下，那也几乎都是至亲近戚，这时候就让客人住在两铺席的那间，阿仙就在病人的铺盖旁边睡。日子过得如此累赘的贫困之家之所以有两个衣柜，原因是这家主妇阿仙从她丈夫丈三郎没病没灾非常结实的时候起，就揽活计给别人做衣服，以这个收入贴补家用。阿仙做活不光是为了这个，她这个人天生的本性就喜欢做针线活，甚至于只要一拿针干活，就是有些头疼脑热也能不医自愈，所以她这里总是存着别人家时兴的衣料，开始动手缝制的衣服，和服的内衣，以及其他东西。阿仙就是为了装这些东西而预备的。到现在为止，阿仙不晓得卖过多少家具，有时其中也有丈夫做生意用的工具，可是这两个衣柜却仅仅抵押过一两次，始终没有撒手。而且，不管出门或在家，也不管睡觉的时候，抽屉的钥匙总也没离开贴身的衣袋。

有的时候不讲客气的客人居然这么问道："说句冒失的话吧，您家的这衣柜和碗橱，也许是因为你们家脏的缘故，显得太漂亮啦，新的吗？"

这么问的人当然一定不是故意嘲笑，但是这样一来，就更让阿仙觉得这是在嘲笑自己。

说起来还是一年前的事。

不晓得丈三郎从哪里搞来的沙纸，他不仅把两个衣柜和碗橱——那时，虽然和现在一样都住在千束町，可是他们租的是炸素菜铺的二楼，房间是八铺席宽，家具也比现在的多，有箱形的火盆、梳妆台，还有阿仙那时候搞梳头副业用的、颇值得回忆的穿衣镜，现在已经不时兴的针线箱——等等，这么多的东西，挨个儿地打磨得干干净净，他还边打磨边说："脏啊，脏啊！"他几乎是从早干到晚，豁出闲功夫来仔细打磨，不仅是木头面，甚至金属配件也搞得漂漂亮亮。最厉害的时候，一觉醒来只要他想搞，即使半夜，他也打磨。这样，他足足毫不间断地干了三个来月。这些家具都是从旧家具铺一件一件买来的，所以丈三郎以异乎寻常的劲头儿用沙纸打磨它。其中打磨得最成功的就是那位很不客气地说"显得太漂亮啦，新的吗？"的客人所大加称赞的那两个衣柜。

不过，被同一客人称赞的碗橱，就连阿仙这样的聪明人买的时候似乎也上了当，因为丈三郎和衣柜一样那么打磨了它，可是它却没有象衣柜那么漂亮，所以有些发火，手上一使劲，一边的木板就发出了咯吱咯吱的响声而脱落下来了。这一下子好象惹得丈三郎火气大发，他索性使足了力气把它扯了下来，最后是把它拆成一堆木头。这一天，丈三郎完全停止了打磨。这天傍晚，阿仙因为有摆脱不开的事离家两三个钟头，回来一看，只见丈夫在楼梯旁的那个木板房里正在拆空的苹果箱，从楼下卖炸素菜的铺子借来简单工具，好象是在制作碗橱。丈三郎知道阿仙回来了，却看也不看她一眼，那天晚上过了十一点，就做成了如今的也就是被那位不客气的客人

称赞的碗橱。

这碗橱是长方形的，因为"要是让人家看到里边就觉得脏"，所以就安了两块磨沙玻璃门，下边也做了抽屉，涂了茶色的速干漆。这在阿仙看来，比外行做的要高明得多，就当前来说也是一件最值得珍视的家具，用起来也就忘记当初买的时候是上过当的，因而很珍爱它。夜里丈三郎睡着以后，她自己一个人做着针线活，从离开衣柜和碗橱稍远的地方看它的时候，不论看什么，总也忘不了嘴里叨咕着"脏呀，脏呀"从早到晚打磨家具的丈夫那形象。虽然那么长的时间里业已看惯了，但是因为他是左撇子，即使看惯了，也总使得阿仙产生难以言喻的哀愁。

阿仙想起丈三郎还在干他的本行——开鱼铺的时候，也就是"丸八"① 阿丈这一名字很响亮——距现在二十年前——丈三郎三十岁左右的时候，阿仙那时二十三四，丈三郎就是左撇子，切生鱼片的时候左撇子总是弄得不合适，因此，只是这个时候他才把菜板竖着放，用一种独特的握刀的方法，切出来的生鱼片就跟右手切出来的一样，而且生鱼片的摆法也很得体、漂亮，主顾们非常欢迎。

他个子比一般人都高，体格也比一般人粗壮，脸上的部件自然也就大了，道一声"您好"的时候那种腔调，特别显得鱼铺掌柜说话的硬气，很有派头。总而言之，那时的丈三郎是一位潇洒的卖鱼的，所以熟悉那时的丈三郎的人们，看了得病之后的丈三郎，都异口同声地说：那模样一点也不象从前的阿丈了，言下流露出感伤的表情。每遇到这种情况，阿

① "丸八"为鱼铺名。

仙也黯然神伤。这四五年来，阿仙一直照顾丈三郎的病，所以不知不觉地就容易伤感起来，由于对病人总是用观察的眼光看着他，所以，不仅有些伤感，有时也会想到出现万一的情况该如何的想法。因为，看他睡着了的时候那面孔，以及联系好久以来的观察，说起来令人难过，就是看起来几乎是丧失了一切记忆力的人，也让人觉得他成了痴呆一般的人。另一方面，他坐起来的时候，又常常令人吃惊地觉得，这样的事他居然记得如此准确，使普通人简直甘拜下风，而且很快就心算出来，以及诸如此类的事情等等。

因此，在这漫长的时间之内，阿仙常常想，哪怕是三天也好，让他恢复到原来的老样子，但是，现在她已经绝望了。

阿仙初次认识丈三郎是大正三年①，那时她整整二十岁。

阿仙十四岁丧父，立刻就被伯父收养去了。阿仙被伯父接到他家不久，伯母就死了。第二年，伯父就在他的亡妻一周忌过完之后，很快就续了弦。他的后妻名叫阿才，阿才原本是个商人的老婆。因此，伯父假借让阿仙学习礼貌的名义，打发她到山下一家大公馆里当佣工去了。但是，因为这家公馆要求很严，阿仙在那里干了半年就回到伯父家来了。阿仙回到伯父家的时候，阿才的随娘改嫁而来的女孩子已经到了。拖油瓶的孩子叫阿绀，那时比阿仙大一岁，是十七。

阿才和阿仙伯父的前妻不同，讲穿着打扮，阿绀和她母

① 公元1914年。

亲一样，也是爱穿戴。

那时，阿仙还不懂得什么叫累，给阿才、阿绀做衣服，做内衣，以及做其他等等，简直多得做不完，但是阿仙却反而为此高兴。因此，阿仙对伯父家有莫大的帮助，她在他家也是很重要的角色。

所谓很重要的角色，是因为阿才和阿绀都不会做针线活，所以她们才感到阿仙是个很重要的角色。

阿仙是这么个人，只要不管她，你就会发觉，不知什么时候就在房间的一角做起针线活来。这样性格的阿仙，当然同喜欢看杂耍和上街闲逛的阿绀是合不来的。况且，在伯父家里，阿仙比阿才和阿绀来得早，是所谓"老人"。其次，阿仙是伯父的亲侄女，而阿绀对于阿仙的伯父来说却是毫不相干的陌生人。

其次，伯父很喜欢阿仙，而阿才却不那么喜欢她。还有，即使从伯父的性格来说，假定阿仙和阿绀两人都是他的侄女，问他喜欢哪个的话，那么，他会毫不踌躇地要把阿仙留在家里。

阿才很早就明白这么回事，所以和阿绀合谋，为了让阿仙在这里住着难受，使用了各种各样惯用的手段。

不过，表面上似乎软弱可欺而内心却非常刚强的阿仙，虽然经得住阿才和阿绀千方百计设下的阴谋诡计，但是，她们把一切针线活全都交外边人去做，这最后一招却把阿仙打败了。这个方法是慢慢地进行的。所以，即使聪明伶俐的阿仙开头也没想到。本来，从那时起，伯父得了胃癌这个不治之症，一阵好，一阵坏，这对阿仙说来当然是不幸的，然而对阿才和阿绀却是十分走运的事。伯父的病渐渐沉重，到了

必须请专门护士照看之后的某一天，阿才对阿仙讲了这样的话：

"你伯父的病看来要拖长，因此，费用就不得了啦。但是，不管开销多么大，要说家里加个阿仙总是毫无问题的。不过，借此机会，为了你的将来打算，你想不想找个地方做做帮工？本来嘛，虽说是帮工，在大公馆里干活是满舒服的，主要是做针线活，有些是干活挺随便的人家。我就认得这样的人家，如果阿仙想去的话，我随时帮忙。"她所说的"主要是做针线活"这句话，说得阿仙动了心。

于是，在阿才的"帮忙"之下，阿仙去帮工的这家原来是横滨海岸附近花街柳巷的一家招妓宴乐的酒馆。"干活挺随便的人家"，这倒是一点也不错，但"主要是做针线活"却是弥天大谎。

阿仙在这个酒馆里当女佣人干了三个月，不久，就结识了一位每月到这里来三四次的某报纸社会部的记者。很难说谁是主动，总之两人产生了爱情。因为双方都是孤零零的一个人，所以马上就成立了小家庭。当时，阿仙十八岁，她的对象笛井二十四。

在那时的阿仙看来，总觉得挣工资而没有时间的限制，经常带着两三本书，偶尔招妓冶游的新闻记者这种行当的人潇洒极了。而且，对方是那么个年纪，他那种装束打扮——想到这些，对于十八岁的阿仙来说，可算得有生以来新的际遇，进了从未见识过的世界一般。不过，尝到从未见识过的世界的乐趣，只是在两人组织起小家庭前后两三个月的时间而已，此后的一年左右的时间，用一句常用的话来说，那一直是幻灭的世界。

阿仙在伯父家里的时候自己买的，自己做的，人家给的，人家给做的，以及自己积攒的体己，如此等等的东西、金钱，一点一点地，有时是成总地，全都让笛井给弄光了。

就在这期间，阿仙的身体起了变化。不过，究竟幸与不幸很难说，反正由于阿仙腿脚有毛病被什么东西绊了一下，摔了一跤反而把身上的累赘摔掉了。差不多与此同时，阿仙才知道这位潇洒的人物竟然是个大懒蛋。也是差不多与此同时，阿仙才明白过来，自己已经被他搞得一切精光了。

有一天晚上，阿仙把笛井送走，想到从现在起笛井五六个钟头之内回不来，就浑身打浑身地离家出走了。她想，在横滨吃尽了苦头，这样只身一人去东京的话，笛井就找不到她。于是，阿仙坐电车到上野，大胆地一头扎进车站前的荐头店里。这时的阿仙，认为最主要的是不要被笛井找到，所以，尽管她只有三个月的经验，她还是希望到酒馆去当佣人。结果，幸好有用人的，这天晚上阿仙就住在荐头店的二楼，第二天过午，她就搬进了浅草区千束町名叫“喇叭花”的酒馆。阿仙在“喇叭花”过了一年。

阿仙是在这千束町的“喇叭花”的时候认识丈三郎的。那时，丈三郎这个“丸八阿丈”名声，在“喇叭花”的女佣人中是大受夸奖的。起初，阿仙光听到“丸八阿丈”这个名的时候，还以为是个帮闲的人呢，可是不久，每天总是在女佣人们吃那很晚很晚的早饭的时候，就听见后门声音洪亮地道一声“您好”，甚至刚刚听到一半，就听到女佣人们直说“丸八阿丈来啦，丸八阿丈来拉”。这时她才知道，啊，原来是卖鱼的。

那时的丈三郎，是个卖鱼的，只是每天来问问，兜揽生

意。虽说除了二十五六岁年纪那股青年人的魅力之外，也并不是什么出色的男子汉，但是，正如上边所说，高高的个子，脸上的部件无一不大（牙齿不消说也是大的，连鼻孔都比别人的大），皮肤白白净净，和他那头上扎一条手巾，穿着印有铺子字号的短褂的打扮，非常相称。总而言之，那个英俊俏皮劲儿（或者还有些豪放）是很受浅草左近的妓院、酒馆女佣人们的欢迎。其次，虽然有些公鸭嗓，可是不管他说什么，说的总是非常热闹和有趣，说话的人一走，听的人立刻就把它忘掉，就是说，他的话既无害也无益，只是逗得大家一乐。总而言之，这就是丈三郎的话受那些害人精的女人们欢迎的原因。

阿仙头一回见到丈三郎的时候，因为她自己是个小个子，在她看来，个头儿太大的丈三郎是个凶狠的家伙。但是，见过几次之后，就渐渐地感觉不出丈三郎有什么凶狠之处，相反，却觉得身上有一种高尚的东西。从小就被父母、兄弟、朋友说成郁郁寡欢的阿仙，不知不觉就倾心于性格快活的丈三郎了。丈三郎对于阿仙来说，和笛井截然不同，是个从未闻见的另一个世界的人，是她憧憬的人，同时，也比笛井心地善良。用一句严肃的话来说，就是使她感到是同一阶级的人。

用文字写出来，就是阿仙对于丈三郎抱有这种感情的时候，丈三郎也有丈三郎相应的感情。他在“喇叭花”许许多多的女佣人之中，不仅是“喇叭花”，在他每天转悠的妓院、酒馆众多的女佣人之中，只有阿仙使他印象深刻，他爱阿仙是无法用言语形容的。他本来对于六区的几个“市面上的女人”倾心过，其中有一个几乎每晚上必须和她见面。但这只不过

是同许多年轻人所搞的"游戏"一样的"游戏"而已。

然而，只有"喇叭花"的阿仙——就是那个始终瞪着两只怯生生的小眼睛，总是好象躲在人们(女佣人们)背后那种可怜巴巴的样子——仿佛从早到晚总是出现在丈三郎眼前。在这期间，丈三郎对于"喇叭花"好象和从前大不相同，一天要去两次。于是，从阿仙本人到"喇叭花"的其他女佣人们，不知道是谁先说的，"丸八阿丈"对阿仙如何如何了。这期间也有人说，阿仙对"丸八阿丈"如何如何了。

阿仙就是经过这样一个平淡无奇的过程而同丈三郎结的婚。

"丸八"本来是浅草区马道(九道街)一个门面相当古老的鱼铺。阿仙嫁到这家来的时候，还挂着"鲜鱼保送到府"的牌子，是个八口之家呢。就是说，丈三郎老爹八右卫门，他哥哥参平，妹妹阿仓、阿里，加上丈三郎和阿仙，除了一家六口之外还有两个学徒的。

参平不愿干鱼铺这种活，好象不是这家的人一样，闷在二楼苦学苦读。八右卫门呢，先把当地鱼铺的订货弄妥，然后自己一个人去鱼码头把鱼批发到手，从那里直接给鱼铺送货，一个月去收两次款。

阿仙嫁过来的时候，"丸八"这家老字号实在忙得不可开交。虽有两个学徒，可是仍然人手不够。阿仙嫁过来的第二天就开始和丈三郎、学徒的一起，有时送货，有时去主顾家问订货数字。

可是丈三郎的两个妹妹是决不帮着家干一点活。尽管他妹妹们性格如此，但另一方面也是因为他父亲八右卫门对儿子总是冷冰冰的，对两个女孩子却喜欢得不得了，以致左邻

右舍的人们对此大讲笑话。

阿仙嫁过来半年之后，有一天早晨，阿仙觉得头痛发烧，不仅起不了床，连动一下都办不到。得病的原因，可能是因为自己从来没干过的活干得过猛了吧。总而言之，是由于过度劳累而得的急性的什么病，体温似乎将近四十度。丈三郎到各主顾那里转了一圈儿回来，连忙把已经化了的冰给换上，用冰镇阿仙的头。可是他那两位妹妹不仅不帮忙照应一下病人，而且丈三郎不在家时竟然对阿仙说："哥哥可也太幼稚了，一遇到自己老婆有事，就扔下铺子的活，光服侍老婆。就说是恋爱结婚的老婆吧，也未免太不象话了。我们要是得了病那可就准倒霉。"

于是这位老爹八右卫门出来说话了："阿丈这个浑蛋，光知道伺候老婆，铺子的事就忘个一干二净……"

听了这些闲言碎语，阿仙再也不能安安静静地躺着了，只好爬着下厨房。

可是，从那以后将近一周起不了床，阿仙想：既然卧病不起也不让好好地养一养，而且遇到这种情况，公公就不消说了，连小姑子们都这样大发牢骚，强人所难地逼着干活，年轻的时候还能对付，以后的发展如何是可想而知的了。等好不容易能喝稀粥的时候，阿仙把这件事跟丈三郎说了，丈三郎马上就同意了。

在这期间，阿仙的病也完全好了，有一天，两口子商量好，到送货的时候，两人先后离家出走。两人很快就在千束町的背胡同有房招租的一家租了二楼的一间屋子，把房子订妥之后，就用两人凑在一起的三元钱从旧家具店买了托盘和扁担。第二天，丈三郎到一些老主顾那里转悠的时候，有一

家就问："好久没来啦！"他就把和父亲分开的原因谈了。结果这家很同情，比往常多买不少。

不过，要想趸进便宜的鱼，就必须到二号码头去，丈三郎和一般的鱼贩相反，他是尽可能去得晚些。即使如此，开头两口子也只能刚混上吃的，那时，全部家当只有一床被和两个人的饭碗、两双筷子。但是光这么一点东西实在是困难重重，所以就拚命干活，一点一点地添些旧家具。在这种艰苦之中，唯一的安慰是丈三郎是老二，不必照管老人，即使辛苦一些，但总算有个奔头儿，每天挑着扁担认真地到主顾那里走门串户，渐渐地能过上人一样的生活了。

可是就在这一年(1919)夏天，霍乱闹得挺厉害，不知道是谁说的，霍乱的原因是从鱼卵里来的，不论走到哪里，就差没有挂上写着"禁止鱼店的人出入"的牌子了，费九牛二虎之力趸进来的鱼白白糟踏了，鱼码头简直停了业，两个人一狠心把托盘和扁担卖了过日子。

因此，两个人在住惯了的浅草呆不下去了，只好搬到下谷的龙泉寺町。

现在的龙泉寺町当然相当不错了，他俩搬去时距今十七八年了，那里全是老式的、连搬家的车都走不过去的窄胡同，他俩搬进的家就是必须拐进好几个这样的胡同的地方。

小胡同口有个木门。这木门前有一条流水不畅而且几个月都没有打扫的水沟，跨过这条沟进到木门里面，靠左边有口井。这井不是辘轳井，不是用绳子往上提水，而是竹竿头上拴个水斗，也就是用竿子提水的井。木门里有十栋长排连檐房，他俩租的是靠左边第二排房六铺席宽的一间，房租三元五角。

搬到这里来的时候，因为他们是被原来的房东撵出来的户，所以房东付给了五块钱搬家费，加上卖托盘和扁担的三元多钱，只有八元多，预交房租去了三元五，剩下的还不够五元了。总而言之，虽说好不容易搬了家，但是完全失业了，坐吃山空，这微不足道的钱就要吃光，势必饿死不可。

丈三郎日暮途穷了，有一天在大街上走着，碰见了一位也是一筹莫展的人，这人是他开鱼铺时候认识的，职业是焊接工。一打听，原来他是因为东家的铺子倒闭，主人把包身工合同还给他，给了他几个零花钱打发他回老家。他说，虽然东家这么说了，可是回老家的话，老乡们也不会相信是东家打发回来的，所以想在东京干一阵子活再回老家。于是丈三郎也谈了自己目前的境遇，然后说："暂时你就住在我那儿好不好？"对方说："既然如此，那就……"丈三郎和阿仙商量之后，从这天起，那位焊接工就住在丈三郎家里，言明一个月的食宿费两元钱。六铺席宽的一间屋子住三个人，吃饭时在一张桌上倒可以，晚上睡觉就相当不方便了。

焊接工搬进一个星期之后的一天晚上，丈三郎遇见了同是开鱼铺的伙伴阿勇，他也是因为闹霍乱而失业的。据他说，他现在干着一种活，你既然那么困难，是不是也去干一干。他所说的是下面这样的活。

那是在隅田川从船上卸煤的活。要是从早晨六点干到傍晚六点，能赚五六角钱。这是一块钱买六升米的时候，工钱给的相当高了，丈三郎赶快上了工。

干活的地点是从言问桥到润桥这一带。畚箕装满煤，用扁担挑着，经过一段跳板，运到陆地。当时谈的时候，丈三郎觉得的确是找到了对自己很合适的活儿。

但是，鱼和煤，托盘与畚箕——仅仅从这方面来看情况就不一样。不过，如果光这一点不同那倒会有办法解决，首先使丈三郎最头痛的是，从船上往陆地运煤时过跳板这件事。因为，丈三郎是很深的近视眼，虽然块头很大可胆子却很小，性格优柔寡断。他干活总是那么认真，喝一声“起!”就把担子挑起来。然后小心地迈开步子，胆战心惊地走上跳板，可是跳板却颤颤巍巍地上下摇晃。那不是因为船摇晃，是前面那些挑着重担子的人在跳板上走的缘故。他忍着恐惧在板子上走了两三步。窄窄的板子上，挑着重担的人隔着一定的距离踩在上面走下去，薄薄的板子有两处承受了重量之后就失去了平衡，再加走在上面的人步调不一致，更失去平衡。走在板子上的人就觉得碰上地震那样，既有水平震动又有上下震动，这种摇动并不象地震那样急骤而是缓慢的，但一般说来比地震的震幅大。

其次，丈三郎挑着装满煤的畚箕一上跳板，那板子就象让风吹得鼓起来的布一般，摇摇晃晃，弯弯曲曲，他觉得立刻就要连人带扁担一下子掉进河里一般，吓得脸色铁青，两腿发抖，赶紧往后退，哆哆嗦嗦地放下扁担，精疲力竭，一屁股坐在地上。

丈三郎后面挑着扁担等待上跳板的伙伴们，看到此情此景有所不忍，安慰了丈三郎，最后说：“让他去装煤吧!”

所说的“装煤”，就是把船里的煤用锹往畚箕里铲的活。煤堆相当大，和装石子不一样，铲的时候需要力气和呼吸一致。丈三郎想，呼吸习惯了就熟练了，至于力量，一般人的力量总是有的，干这样的活大概没啥问题，但是一干却满不是那么回事。心想，决没有这条道理，于是拚命地干下去，不料

越是拚命越不合适。发觉的时候才知道，原来自己总是碰一起干活的伙伴们的胳膊。而且是越注意，碰得越厉害。这时才好不容易发觉，原因在于自己是左撇子。丈三郎平常已经习惯了，所以他就容易忘记自己是左撇子。很少象现在这样，明确地意识到自己是左撇子，感到左撇子是如此不方便和干活如此吃力。丈三郎越是意识到左撇子就越碰自己身旁伙伴的胳膊。为此，分了不少心，为此也耽误了不少活；为此也使他心烦意乱。还不仅如此，一碰了左边那伙伴的胳膊，煤末就一定撒到丈三郎的手和胳膊上。这样的事发生过无数次。

这样写来，可能以为丈三郎运煤的活只干了一天，可是实际上，运煤运了三四天，铲煤铲了三四天。

一天晚上，阿仙问丈三郎："您那只手怎么了？"那是丈三郎上隅田川干了三四天之后的一天晚上。阿仙之所以问丈三郎那手，那是因为她看到丈三郎的手和胳膊被煤末弄得象让猫狠狠地抓过似的，伤痕累累。

"没什么。不过从今天起换了工种。不管赚多少钱，我干那种活不合适。……碰上哪一天，如果来一条大船，那我可就倒霉了。因为船又高又大，陆地显得就低了。这时，那就按波浪的情况来搭跳板……简直不敢往下看，已经头晕了。我想，明天吃不了这碗饭了。可是从今天起让我去拿铁锹往畚箕里铲煤，煤这东西是有犄角的，因为有犄角，所以我就成这个样子了。"

丈三郎铲了三四天煤，三四天以后的一天晚上，丈三郎终于跟阿仙说：

"虽说是一天五六角钱，从船上往陆地运一趟一分钱，就是说，一天得运五六十趟才行。我本想拚命地干，可是一

天只能运十趟，就是说，赚一角钱。”

阿仙听了这铲煤的工钱如此之低，就对丈三郎说，“你别去铲煤啦，我做些手工活，这日子能过得下去。”

于是，阿仙从第二天起，就开始学习绣钱包、手提包，做纸烟盒一类东西。她从下谷的龙泉寺町到浅草区田原町的卖小百货的铺子，每天去学，学了一星期。从下一个星期起，阿仙就揽活在家里做起来。自己出丝线，绣一平方寸一角五分钱。开始做的时候，一天勉勉强强地绣十平方寸，渐渐地熟练起来就能绣十二三平方寸了。绣十平方寸用的丝线钱五角，如果绣上十二平方寸，扣除线钱之后还剩一元多钱。假如颜色配得好，还能多拿一角左右，所以，作为妇女的家庭手工业来说，这是最合适不过的了。不过这是最需要细心和耐性的活，从十二三平方寸再加把力争取做十三四平方寸的时候，那就双肩僵硬，眼睛也模模糊糊了，即使是能干的阿仙也吃不消了，觉得再这样干下去非得病倒不可，所以阿仙打算另找合适的活了。

那正是1919、1920年世界大战后非常景气的时代，所以，各种各样奇妙的东西很流行，其中就有气木屐和气草履。阿仙找到了做这种新发明的气木屐和气草履的活，就自己一个人答应下来。但是，这个气木屐和气草履同世界大战后暂时的景气一样，当时虽然非常流行，可是没有持久，我想现在不知道的人一定很多，简单地加以说明就是：不论是木屐或草履，都是镶一层马莲编的草垫，后跟的下面夹着一个薄薄的口袋，那口袋里装着弹簧（就是所谓的空气），就是有这样装置的一种东西。这种东西一时大为流行，可是不久又销声匿迹。原因之一是用户很快就腻了。原因之二是一穿

就坏。不过它的制造方法却很简单。

阿仙一手承担下来的是做相当于装“空气”的薄薄袋子以及安装弹簧的活，所以活就更加简单。

因为是这样的活，所以只是让学徒从批发商号把没有装“空气”的木屐和草履用自行车运来，再把做好了的运回去。

这个活可能是她一个人承包下来的缘故，不费什么功夫，干的又快又好。这和以前绣手提包等等很费力气的活相比较，恰巧相反。

本来，只从东西的性质来说，绣活是传统的东西，尽管它不是一般人所用的，可是它却不会一会儿流行一会儿又不时兴。气木屐和气草履虽然是大众化的东西，可它完全是典型的只流行一时就无人问津的玩意儿。就阿仙来说，干费尽心力的绣活之后马上搞起气木屐和气草履，干得快，也就有兴头，作为一种家庭副业来说，即使三天的江山也罢，也是一个绝好的机会，所以她有的时候从清早一直干到后半夜两点。要是从清早干到后半夜两点的话，就能赚一元五角到两元，这数字对于一直过穷日子的阿仙来说，简直是做梦一般。阿仙之所以觉得是在做梦，原因是即使这么干，批发商号送来的东西还是多得很，以致她有时还得另外包给别人去做。

当阿仙沾世界大战之后一时景气的光而有些兴高采烈的时候，丈三郎也给这家帮忙给那家打杂，没有闲着。他为了给人家帮忙、打杂，让阿仙给了两元五角钱，从旧货铺买了一辆旧自行车。丈三郎有时把气木屐和气草履装在煤油箱里，用这辆自行车给送到批发商那里。

有一天，这辆旧自行车出了毛病，丈三郎用左手提着在街上走的时候，有个人突然喊道："那不是阿丈吗？"原来，招呼他的是他开鱼铺时的伙伴鱼又。他问道："这阵子你干什么呢？"丈三郎说，现在无活可干，生活很困难。鱼又就说："正好有赚钱的活，明天一起去吧。"鱼又问了丈三郎现在的住址，然后说："那么明天过了晌午见！"说完，大步匆匆而去。

第二天过了晌午，鱼又如约前来，丈三郎已做好出门的准备等着他，所以两人立刻就一起出去了。走在路上鱼又对他说：

"从早七点到傍黑，给四角钱。"

"什么地方？"

"这不是现在就去吗？"

"干什么活呢？"

"洗猪鬃啊。"

"呃？猪什么？"

丈三郎不懂什么叫洗猪鬃，又问了一句。

鱼又说："去了就懂了！"

两人在一个电车站下了车，走了不大功夫——丈三郎从来也没有到这个地方来过，所以边走心里边嘀咕——这时候就闻到一股莫名其妙的臭味。过了一会儿，看到对面一家有院子的人家。

"就在那儿！"鱼又说着就把那地方指给他。丈三郎顺着他指的方向望去，只见随处都是放大了的缩脖子乌龟似的东西。丈三郎知道臭味就是来自那里的时候，暗自后悔道："跑到这么个糟糕的地方来了。"

这一天，丈三郎只是学了学洗猪鬃的方法就回来了。这

种活是洗刚屠宰不久的猪鬃，光是洗刚从皮上刮下来的猪鬃，丈三郎就觉得味道难闻，何况还要放在加火碱的温水里洗。总之，在微温的火碱水里边揉边洗，这活使丈三郎简直要呕吐。丈三郎甚至想，如果鱼又不在身旁的话，正式上工之前就把这活辞掉。

丈三郎上工洗猪鬃的第二天晚上，因为他比前一天更加不高兴，阿仙便问他什么原因，丈三郎边给阿仙看手边说：“不知怎么回事，从昨天起这手就变成这样。”阿仙一看，首先吃惊的是，整个手惨白，她捧起丈三郎的手凑近眼前仔细看，不仅泡涨了，而且从手指背上的血管直到手背上的血管，全都皱裂了。此外，手上有好几处糜烂难治的脚气似的痕迹，有的地方已经烂出窟窿了。阿仙看着他的手半晌没有话，同情也颇感奇怪似的，皱着眉头问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于是丈三郎就把找到洗猪鬃这个活的过程简单地说了一遍，然后说：

“洗完了歇二十分钟也行，一边吸着烟一边干也行，一天能赚四角，可是那臭味儿实在吃不消。虽然心里想着别看它，可是到处都晾着刚剥下来的皮，所以不管面向哪边，都能看得见。……而且一看到那晾着的皮那怪样子，我就恶心。想起那些皮，想起那股臭味，我再也不愿意去啦。”

阿仙紧接着说：

“那就别去啦。”

这样，从第二天起，丈三郎就不去洗猪鬃了。

阿仙一手包下来的气木屐和气草履，时兴起来半年左右（突然，实际上是逐渐地名声坏了）就卖不出去了，因此，有

专卖特许权的制造厂完全垮台。

阿仙知道它销路不好，所以早就开始做西洋玩偶了。她为了掌握做玩偶的技术，去学了十天。阿仙做气木屐和气草履有了出乎意外的收入的时候，就背着丈三郎在邮政局存了钱，所以，那时候学习做西洋玩偶一去十天也不致于生活困难。

十天，一晃就过去了，从这时起，阿仙就到玩偶厂上了工，日薪是两角三分。那西洋玩偶蓝眼睛，红头发，脸颊粉红。1919到1920年那个时代，躺下就闭上眼，坐起来就睁开，抱的方法不同也能哭出声来的玩偶，在一般的街区还是蛮稀罕的。阿仙做的玩偶，卖货的铺子都一致称赞，所以她很高兴，尽管天很冷路很远，阿仙总是徒步往返。

可能是由于过分辛苦，阿仙突然得了急性肝炎。本来她的性格很能忍耐，所以强忍了一天一夜。但是最后终于忍不住疼痛，只好请医生看了病开方吃药。接连请医生看，老是连续吃药，结果就把存的钱花光了。这时丈三郎也没有活干，就索性在家服侍阿仙。

就在这个过程中，住在一起的焊接工看到他们不用说买药的钱，就连买米的钱也困难，觉得实在看不下去，不能等月底再付款，就从自己每天的进项里通融给他们一些。这时，偏巧那位焊接工小时候曾经受过百般照养的老祖母病重拍来电报，他不能不立刻回乡。

焊接工走后的第二天晚上，已经大见好转的阿仙，突然又病情加重。可是请大夫、买药的钱连一文也没有。这时，因为她卧病一个多月、体弱心窄的阿仙可能是脱不了所谓女人的心胸狭窄吧，就跟丈三郎说："我和你从家里偷偷跑出来，

因为闹霍乱，鱼铺生意也关了门，搞过人前都不好意思说的各种各样的家庭副业，我们俩一直受着一言难尽的生活磨难，饱尝辛酸，虽然不怕比现在还要厉害的苦，但是看来自己这场病是毫无希望的了，贫苦再加根本没希望治好的病，与其忍受这样的折磨，倒不如赶快死了倒……”

话说到这里，阿仙和丈三郎两人都象哑子一样，半晌无言。

这时，外边的门突然刷地响了一声，好象什么东西碰了一下，两人吓得差点儿跳起来，朝门那边望去，好象一个人一直站在那里而现在悄然而去。

丈三郎下意识地走到门那里一看，昏暗的堂屋地上有一张长方形纸片。丈三郎也不知道为什么，可是总觉得大概不会有什么好事，所以他怯生生地用他那发颤的手把那纸片拾起来，面朝着亮处看它。

丈三郎好象是做梦一般，他觉得自己手里拿的那东西是不存在的。

因为，那是一张五元一张的钞票！可是他随后就觉得有些可怕，这位二十二三岁时候很热中唱鼓词、曾经上过票友演出节目单而名列第三名的丈三郎，不由得心中大喜，借用鼓词的老句子暗暗唱道：“此乃天助我也，只好暂借一时了！”

丈三郎拿这五元钱作本钱，趸进咸鱼，在龙泉寺大街的夜市上摆了个摊子。结果，到了吃晚饭的时候就销了八成左右，丈三郎非常高兴。就在继续赶夜市摆摊子的过程中，阿仙的病也渐渐地好起来了。

阿仙从小就爱做针线活，五六岁的时候就缝了许多不带袖的小衣服，放在点心盒子里，她为积攒了好几个点心盒而

高兴。从那时起，她就把针和布块当作朋友，在她看来，一个人玩这些，比跟小伙伴玩和吃点心还重要。

只要给她针和布块，阿仙就乖乖地玩一天。她父亲看她这样，觉得这孩子最喜欢的是针线活，曾自言自语地说："与其让她上学，倒不如让她学做针线活呢。"而且，阿仙九岁的时候偶一不慎脚踝受了伤，因为她瞒了三天之久没跟爹妈说，所以踝骨歪曲，于是她父亲就下了决心，说这孩子将来也许不大好找对象，就让她好好学针线活吧。

阿仙能起来之后，丈三郎为了使阿仙贴补他靠卖咸鱼收入之不足，就让她给一些熟人做衣服。

在这期间，阿仙的病完全好了，就在门口挂起了裁缝铺的招牌，结果，来订做衣服的人就逐渐多起来了。

有一天，不晓得他听谁说的，一个专门经售裙子的行家来拜访，他问阿仙，能不能给他的铺子缝制批发进来的裙子，阿仙说，不妨试着缝一件看看手艺，结果，这位老板非常赞赏，跟她说，希望多做几件。

不久，阿仙为了使做裙子做得疲乏的头脑稍事休息，也去龙泉寺大街的夜市上给丈三郎看咸鱼摊子。

就在这期间的一天晚上十一点左右，他爹八右卫门到丈三郎家来。这是丈三郎和阿仙从马道的家出走之后第一次见到他们的父亲。那天晚上，他爹谈了这些话。

丈三郎最小的妹妹阿里，嫁给了家住向岛的一个木匠，大妹妹阿仓和附近估衣铺老板的二儿子做照相机生意的那家伙私奔了，跑到什么地方是知道的，但是在婚事谈妥之前还没

有管他们呢。其次是丈三郎和阿仙出走之后没有人经营鱼铺，就把两个小伙计辞退了。因此，目前马道的家就他自己一个人，所以希望他们务必回去。老实说，很久以前他们商量一起自杀的时候，从门缝里扔进五元钞票的就是他。

听了这番话，阿仙就想，大概那时候公公就是来找我们商量这件事的吧。丈三郎和阿仙直到现在仍然不愿回马道的家，但是一听那五元钞票的话，无论如何再也不能拒绝了，于是两个人决定回去。

丈三郎他俩回去一看，家里乱七八糟，这回他们决定不卖鲜鱼，经营咸鱼和鸡蛋批发了。这样，父亲八右卫门还象从前一样，从鱼码头直接向各地方的鱼铺运送订购的鱼，一个月去收两次账，丈三郎两口子在铺子里批发和零售鸡蛋，与此同时，丈三郎每天上午给浅草公园卖熟鸡蛋的商人们送去批发给他们的鸡蛋，下午再去收款。

浅草公园这些卖熟鸡蛋的商人们，就是靠当天的卖项过日子的，也就是说，当天赚当天的吃喝的买卖。所以，批发商如果当天下午不去收款，等第二天再去就几乎收不上账来。所以，上午晴天而下午眼看要下雨或雷阵雨，那么，丈三郎就不管怎么喜欢下象棋，怎么喜欢看章回小说，他也把这些放在一旁，为了收款必须骑上自行车往公园跑。

因为是这么一种情况，所以好天的上午如果看不到丈三郎到公园来，那么，这些卖熟鸡蛋的小商贩们就来"拜访"丈三郎了。

丈三郎回到马道的家开始经营起批发和零售咸鱼、鸡蛋以来，阿仙就成了管鸡蛋的女老板，没白天没黑夜地在电灯下边看鸡蛋坏没坏。成天地看蛋黄是整的还是散的，臭没臭。

散了黄的赶紧打开，论碗卖。这种论碗卖的鸡蛋，小饭馆，炸食店，一角钱一盘炸鸡蛋的小酒摊，制造廉价蛋糕的点心铺等等，都争着买。诚实的阿仙，抽功夫把这些散了黄的鸡蛋炸出来卖，结果大受欢迎，一个人简直忙不过来。

从七月初开始，不再经营咸鱼和炸鸡蛋，专门批发鸡蛋和开始零售泥鳅。泥鳅分大小两种，做这行买卖的行话把大的叫做“尖的”，把小的称作“圆的”。“圆的”不加收拾，是做“泥鳅汤”的主要材料用，所以几乎用不着加工，“尖的”是供烤鱼串用的，所以必须破肚子。丈三郎是鱼铺出身的，做生鱼片虽然内行，但收拾不了泥鳅。结果是阿仙和丈三郎一起学习收拾泥鳅的方法。

这一行一开张，就和卖炸鸡蛋一个样，一到做晚饭的时候，拿着碗盘的客人蜂拥而来，半斤一斤地往家买，也有买不到白跑一趟端着空碗回去的。因为几乎都是来买“尖的”，所以收拾这项活实在是忙不过来。于是丈三郎和阿仙只好相对而坐，就象比赛似的收拾泥鳅。

什么活都一样，收拾泥鳅也有巧拙之分，阿仙干得好，丈三郎简直不在话下。阿仙干得又快又干净利索。丈三郎连一条还没收拾完，阿仙已经收拾好五条。而且，阿仙把鱼片摆得那么整齐。于是丈三郎常常好象突然想起来似的向阿仙咧着嘴笑笑说：“比不过你，我这本行甘拜下风。”

他们的铺子进深比较浅，但门面却有五米多宽，整个门面仍然是老鱼铺时代风貌的木板建筑，左边一半是供卖泥鳅使用，右边一半差不多成了放鸡蛋箱的地方。左边一半靠左边并排放着两个四斗木桶，一个装“尖的”泥鳅，另一个装“圆的”泥鳅，两个都足有半桶。除此之外，案板、切鱼刀、锥

子、竹匾、秤等等都摆在适当的地方。卖泥鳅的和拿泥鳅做材料的营生的人，从早晨八点就来趸，尽管日子不同，人数也不一样，大概总有五六个人到十个人。打发这样的买主只是称称分量，所以费不了什么事，只有买主十分内行挑拣太多时要操些心。遇到这种时候，总是由比别人眼光锐利一倍和算盘特别精的阿仙去应付。

每天早晨四点左右，八右卫门就按各主顾鱼铺订货多少到鱼码头趸鱼。所以，阿仙一般三点半就起来。

那时候，八右卫门已经五十八岁，是一个吝啬鬼式的很会节省的人，可是他却生就一副团十郎①型的面孔，总是把白头发染得乌黑乌黑，不干活的时候便穿上长袍，装腔作势。他热中于存钱、下象棋和嫖妓。穿上罩衣和紧腿裤子，足登连袜子的胶鞋的打扮来到鱼码头时那副样子，谁都看不出他是个近江商人②，而以为他是个纯粹的东京人。

阿仙在前一天晚上经营检查鸡蛋的成色，或者把千叶、埼玉、上海、养鸡公司等等各地方的鸡蛋分拣出来，或者是把散黄的、臭的挑出来，再不然就是给别人做针线活，总之，她为这些事睡得很晚，等八右卫门一走她就立刻睡下。不过这也只能睡两个钟头的觉，七点左右丈三郎出去买货，还得给他作好准备。所以至迟六点一过就得起来。而且丈三郎走后功夫不大，扛着扁担，推着自行车前来买泥鳅的就陆陆续续地上门了。这时，附近的人就来买鸡蛋了。这些人，多的

---

① 即歌舞伎演员市川团十郎。这里指的是第九代(1838—1903)。此人风采照人，音调绝佳，演技极妙，为明治时代的第一流名演员。

② 近江，古时的近畿地方，现在为滋贺县的一部分。这地方出身的商人，善于理财，但非常吝啬，锱铢必较。

买五个，少的买一两个，所以反倒很麻烦。这时候，稍有空闲，阿仙就做她的针线活。

就在阿仙起劲地做针线活的时候，丈三郎就蹬着三轮车拉着三四箱鸡蛋回来了。箱子的容量因鸡蛋种类不同而各异，一箱总在二百五六十到三百个。丈三郎把箱子规规矩矩地放在地板上之后，就从一个箱子里把卖给煮鸡蛋的商人们的鸡蛋挑出来，装进另外的箱子。这箱子是专为送货用的，防止鸡蛋臭了，箱子全是用桐木做的，放在自行车后座上正合适。不过这箱子只能装一百五六十个。公园里这里那里的树荫下，葫芦池周围，以及其他地方的卖煮鸡蛋的总是转移地点，给这样的二十几处卖煮鸡蛋的送货，必须跑五六个来回才行。虽然离家比较近，但是一条道重复跑五六趟也是怪累的。而且，遇上星期天、节假日以及其他纪念日的时候，小贩们总是说："丸尾先生，再给送一趟好不好？"这时，丈三郎总不好意思拒绝。

就在这期间的某一天，丈三郎来到观音堂的后边，在名叫木岛的鸡蛋铺前边歇脚边站着和主人闲聊，一个面生的男人走过来，跟木岛亲切地打过招呼之后，便"来一个……"拿起鸡蛋就吃，他也不喝茶，转眼之间就吃了五六个。

这人的嘴有点大，小尖鼻子，下颏宽一些，圆脸，面孔红黑，颇有些自负的神气。从穿着的马里马虎，一眼便看出是个乡下人，可是，态度显得莫名其妙的和蔼可亲，两只小眼珠总那么滴溜溜地转动，如此等等，使丈三郎总觉得此人别扭。不过，这样的事在公园里的小贩却是很少见的，木岛说：

"此人名叫赤井，……本行是木匠，……一个来月前，孤身

一人从北海道来的，现在很困难……”

那时，丈三郎在公园里做小贩的一部分人中间是很吃得开的，木岛这番话的意思是把此人介绍给他，请他帮帮这个人。丈三郎的性格是凡遇到这种场合总是爱回答一句“好吧”，而且当时他决心干起来的鸡蛋和泥鳅生意出乎意料地赚钱，特别是已经看到鸡蛋有逐渐上涨的情况，所以，没过几天，丈三郎就给赤井弄了一套卖煮鸡蛋的全副家什，对他跟其他的同行一样，给他送鸡蛋来。

二

那是大正十一年①的八月下旬。

丈三郎因为积攒了一些钱，加上看准了大热的天不论是鸡蛋和泥鳅都一定要涨，所以八月底就从埼玉县常来卖泥鳅的农民手里买了一桶大小夹杂一起的泥鳅，说是一桶，实际上是七分满，第二天又买进二十箱鸡蛋，存在附近的仓库里。当时，阿仙在旁边就说，二十箱太多了，卖得差不多了再买进来也不晚，“顶多买下十箱你看怎么样？泥鳅嘛，已经买了，没办法，如果活着还卖不完，就象我卖炸鸡蛋时一样，卖烤鱼串也凑合着……”。象这样的事，只要阿仙一插嘴丈三郎就决不让步，结果是丈三郎疾言厉色地反驳她，没有听阿仙的意见。

过了两三天之后的晌午，因为那天是初一，丈三郎比往常更早地离开了家，给公园里的小贩们挨户送去了比平常多

---

① 公元1922年。

一倍的鸡蛋，对于五六家老主顾的饭馆也都比平常多送去不少，然后高高兴兴地回了家。

那天是阴天，从早晨就闷热，阳光微弱，可是突然就下起雷阵雨来。丈三郎想，照这样天气，鸡蛋还要看涨，想到这里越发高兴。他说："吃午饭以前下它一盘。"就跟八右卫门下起棋来，他和父亲下棋是少有的。八右卫门也因为上个月的账收得比估计要好，心里想着，好久没有去吉原①了，今晚去溜达溜达，便和儿子相对而坐，对奕起来。他们父子差不多有半年多没在一起下棋了。

两人面对棋盘坐下来下了不到五分钟，两人几乎同时"啊"地喊了一声，莫名其妙地跳了起来，拚命地跑到门口大喊："地震啦，地震啦！"简直来不及考虑什么，觉得激烈的振动稍微缓和的时候，首先是阿仙跑进振动着的屋子里，抢出三四床被褥和几件衣服。

丈三郎帮着她把拿出来的东西装在三轮车上的时候，到处都是人，"着火啦！着火啦！"难以名状的凄厉喊叫声震耳，发觉黑烟从四面八方滚滚上腾。

这时，丈三郎拚命地拉三轮车，阿仙在后面推，他俩打算扔下这个已经倒了一半、厨房已经冒了烟的家而去了。这时，八右卫门突然从那天棚很低的二楼窗口探头出来，喊着："帮一把！我随后就去！"话音未落，就把一个包着衣服的包袱扔下来。

来到大街上，这里简直是人潮滚滚，而且大多数人都或大或小地扛着、背着、提着东西。其中有拉着车的，有带着

---

① 当时东京浅草区的花街柳巷。

自行车的，有背着孩子的，有抱着孩子的，各式各样的人不计其数。拉三轮车的丈三郎，在人潮中穿行，挨申斥，挨推，挨踩。在后面推车的阿仙，这时自然不是在推车而是在抓着车前进，所以非常吃力。阿仙必须抓着车后边，一任车的牵动，忽左忽右地前进。她想到，地震时幸免于压在倒塌的房子下边，也没有被火烧死，但担心的是，从这里能否平安无事地到达上野山还是个疑问。但是，不管怎么担心，眼下除了随着人流前进之外也没有别的办法。总之，只能是一点点地前进，想后退一步也绝对办不到。

不仅来自后面（有时是左右）人流的推挤，还受到前面人的阻挡，好不容易挨到上野公园的时候，已经是三点了，从马道到这里，只有十町① 左右的路程，却走了三个钟头。

好不容易来到山下，由于屏风坡这个山坡被震垮而上不去了。这时有的人说，山坡被震垮算得了什么，管它屏风坡垮了还是宽永寺坡垮了，大家拚命嘛，如果山坡走不上去，那干脆往上爬嘛。于是许多人说，“对呀，对呀！”大家都赞成爬坡。其实，除此之外也没有别的办法。丈三郎他们被推着搡着地来到了屏风坡与常绿花坛之间那一带。本来，这一带也有许多山坡给震垮了，许多树连根拔下来躺倒在地，丈三郎跟阿仙说，拽着躺倒的树枝和树根往上爬，阿仙连声答应好好，表示同意。当然，她也没法不同意。在平地上你推我挤一点点地过来的人流，也不在乎山坡震垮，一点一点地顺着并非道路的山坡往上爬。丈三郎拉着，阿仙从后边推着三轮车往上爬，也可以说是被前后左右的人流推着挤着前进

---

① 一町的长度为109米。

的。这时，丈三郎的一只木板草履被树根碰掉了，阿仙一只矮齿木屐被石头绊了一下的时候也丢了，他俩一样，都是连捡都没法捡。

经过这么一番苦斗，好不容易爬上了上野山。面积二十五万多坪① 的上野公园，简直挤满了人，前后左右的人潮只是挤来挤去，几乎前进不得。被人潮拥挤着，听说大火象是追赶人潮似的正在蔓延，这时才看到，情况比听说的还要严重。被人潮拥挤到了上野山顶之后朝方才走过来的路回头一望，只见滚滚浓烟遮天蔽日，大火象给黑烟开路的先锋一般向上野公园逼近。而且烟借风力，盖住了上野公园的上空，一直滚滚向西蔓延，当空的太阳成了红色的了。那烟越来越浓，颜色有白的，黑的，褐色的，有打着漩涡的，有象一张帷幔似的，有高的，也有低的，简直弄不清天是阴是晴了。不过，朝没有烟的西北的天空望去，看得出是连一片云彩也没有的晴天。

丈三郎他们看到这样的晴空，觉得总算老天睁眼，是个大晴天。随后他想起今后怎么办的问题，想起爹爹从二楼窗口往下扔衣服包裹时那仓皇紧张的表情。他好象这时才想起，八右卫门包装衣服的包袱以及他和阿仙只拿出两三件衣服、两床被，装在三轮车的这件事。他想到这里，同时也想起，当前只好暂时投奔谷中的水原家，可是，从公园穿过去奔谷中，那也需要大费一番周折。毕竟是公园，现在公园里比一路上来的时候松快多了，来的路上，简直动转不能，拥挤不堪。不仅从浅草区，从神田区也来了许多避难的人，不

① 土地面积单位，一坪相当于36平方尺。

光是人，还带来很多的车和东西，看起来，似乎打算暂时住在这里的人很多的了。人们面带杀气，面带杀气的人简直红了眼，可能是一家子吧，他们五六个人或者是七八个人抱成一团，姿意横行，胆小的丈三郎拉着三轮车左绕右转在这些人中间瞎走。

阿仙还是头一回推三轮车，在人潮中挤来拥去地走着的时候，就丢了一只木屐，连拾起来的功夫都没有，艰难地爬着山坡的时候，这些是顾不过来的，现在，走在稍微宽绰的道路上，不知为什么，一个人拉一个人推的三轮车，动不动就往左偏，而且每次都是丈三郎回过头来喊："使把劲儿！""照直推！"满脸怒气地申斥她。开头还不懂什么原因，等明白过来却也没什么，原来，左撇子的丈三郎是用左手拉车，而阿仙却往往用右手使劲推。当她明白了原因之后，阿仙发现，相形之下使三轮车都显得小了的丈三郎这个彪形大汉，脚上只穿着一只木板草履，左手使劲地拉着三轮车，从他那后影看去，觉得他可怜得不得了。从这时候起，她就尽可能地不向前看，弓着腰拚命推车。但是，也许是因为阿仙身体瘦小，弓着腰推车，一条鲜艳的蒙头手巾挡住了脸，冷眼一看象个小姑娘，可以碰上的行人们常自言自语地说："啃，小姑娘够可怜的啦！"

水原的家就在谷中公墓的紧旁边，他家前面的道路很宽，受震灾的程度也较轻，水原的家以及他左邻右舍，不断地进进出出的人相当多，人们吵吵嚷嚷，好不热闹。亲身经历了那堪称空前的震灾，也亲眼目睹了这场震后大火的丈三郎，看到这条街和水原家左近的如此情况，简直象做了一场梦。

主人水原是阿仙的叔伯姐姐的丈夫，是一个大公司的董事，丈三郎从未到他家来过，阿仙也不过一年才来拜访一次。满够气魄的大门，前后都有庭院，足有十好几间房子，光是往这门前一站，丈三郎夫妇就觉得上了一条大船一般。但是当他们夫妇来到门厅前面的时候，这家主人当医生的弟弟，除了老婆孩子七个人之外还带着主治大夫、护士、女仆、保姆，从赤坂区的溜池避难来了。此外，据说，主人特别捧场的艺名藏王山的摔跤家，从他那摔跤场的两国带着五六个徒弟也到这儿来避难。这还不算，和主人在同一公司供职的某董事还要从骏河台区到这儿来。据说这以外还有人要来，等等。听了这些情况，丈三郎有些踌躇了。但是阿仙说，事到如今也没法说别的了，最后借下了水原家寄食学生住的那间屋子。

屋子定下来之后，阿仙就先把三轮车上的东西卸下来，堆在屋子的一角，跟丈三郎说了一声“您暂且在这儿歇歇吧”，便到后院去了。这时，不用说从神田和赤坂来的那些人家的女仆们，就连此时此刻本来应该是起重要作用的水原家的女仆们，也尽会急得打转转，不知该如何着手，几乎毫无用处，所以阿仙就和她姐姐国子商量了一阵，首先帮忙做起饭来。因为自来水已经断了，阿仙就和水原家的女仆一起到附近庙里去打井水。到那里一看，山门外边提水桶的人已经排成大队，阿仙让水原家的女仆留在那里等着打水，她自己赶快回家干别的。突然有人招呼了一声“阿仙”，她回头一看，后边站着一个人，头上顶着一床被子。

“啊，是爹！”

下午五点多钟，天还是亮的，不时传来地声，同时感到

大地仍在令人不安地摇动。八右卫门似乎是想站在这里跟她说下去，这时阿仙说：

“爹，我来拿着那床被吧！”她从八右卫门手里接过那床被，麻利地把它叠成四叠，两手抱着边走边想。她想，公公从二楼窗户探出头来说“我随后就去”的时候，他一定想到我们是到水原家来的。

八右卫门不等阿仙问他，就边走边跟她说，他们走后他自己马上就下了二楼从家逃出来，来到二天门前的时候，突然想起佛龛下面的抽斗放着钱，立刻急忙往回跑，可那时大火已经包围了那里。

阿仙听着公公的叙说，开头还理所当然地感到公公的行动是够悲壮的了，可是当她突然发现他腰上挂的那把水壶之后，她就按捺不住地觉得非常奇怪，同时也感到事实与他说的完全相反。

八右卫门在家时一定坐在小窗户旁，那把水壶就象挂着的一把相思草似的挂在那小窗上，八右卫门每月到各处收两次账，收账回来，款项大部分存在银行，不存银行的那部分就装进这水壶里。这事开头谁也没有发觉，因为他往水壶里放钱的时候照例面朝着门，关上电灯，摸着黑数钱，这期间阿仙终于察觉了。不过阿仙对于八右卫门这么干的心情是理解的，从来也没跟丈三郎提这宗事，到了最近，丈三郎似乎已经知道了。八右卫门似乎以为，只有始终不外出的阿仙一个人知道这事。所以他说，没有把佛龛下面抽斗的钱拿出来。随后却认真地说：“我下了个决心爬上了上野山，从那到这儿来的过程中，有两三个人以为我这水壶里装着水呢，就说，能不能让我喝一两口呀，我可没法回答他呢。”他非常认

真地这么说，阿仙不由得噗哧一笑。

走到水原家的门前，只见丈三郎站在道旁不知所以，专心致志地朝公墓那边望着，阿仙没有走到他跟前就跟他搭了腔：

“你呆呆地看什么？”

丈三郎说：“看那五层塔，使我想起了那十二层塔……”当他忽然发觉阿仙身旁的那男人竟然是父亲，于是大声喊着：“爹！”跑了过来。八右卫门说：

“那十二层塔呀，从五层以上已经没了。我看到的时候就象个烟囱似的正在喷火呢。那样的话，就是砖砌的塔也一定烧垮呀。”

八右卫门住进了水原家的寄食学生的房间里。因为不仅仅余震不断而且还有相当厉害的地震，所以，这天晚上水原一家人和到水原家来避难的人们，都打算在他家院子里过夜。正当丸尾一家人也要到院子里去的时候，从大门那边传来“啊，哥哥”的招呼声，那是声音嘶哑的女人的声音。眼睛特别灵的阿仙喊了一声“啊，阿仓！”

阿仓以前和那个照相器材商松谷出奔，后来成了松谷的妻子，直到现在还没有孩子，光他们夫妇两个人，从他们家来到上野山。地震没有给他们能拿出一件东西的功夫，两人逃了出来纯粹是拣了两条命。于是松谷夫妇这天晚上也在院子里过的夜。

宽绰的庭院，大家各自选择合适的地方铺上草席，刚要躺下，就突然听到特别的声音，与此同时，草席下面的大地就摇晃起来，这样，谁都不能放心地睡觉了。可是，透过大树树梢仰望夜空，只见繁星闪闪，另一半天空却被大火染得

通红。夜深了，大门外传来嘈杂的人声和杂沓的脚步声，那吵嚷声由远及近，越来越大，到外面一看，只见从通向公园的那条道上，黑压压的人群、提灯和车辆，就象节日的游行队伍一般，络绎不绝地朝通向公墓的那条大道走去。

过了三四天，可以在屋子里睡觉了。第四天过了晌午，八右卫门、丈三郎、阿仙、松谷、阿仓五个人正在吃糙米做的午饭，只听得门厅处有人喊："阿仙！阿仙！"阿仙出去一看，原来是参平。参平对阿仙谈了这样的话。

参平说，他一点也没有得到父亲八右卫门的关怀，可以说是以名副其实的苦学，幸而取得了律师执照，但是光有个执照的律师，靠本行是活不下去的，所以在东京市政府里工作。实际上参平苦学的时候受到某有钱人的资助，律师考试合格之后，就和这位有钱人的长女结了婚。而且，结婚费用，结婚之后从组织家庭那时起，一切费用参平全靠女方从娘家拿来的，因此，名义上是他娶了妻子，实际上是他当了养子。所以大地震遭灾的浅草区高原町的家，实际上是他妻子的娘家。

参平讲这番话的目的实际上是说，自己一家和妻子的妹妹现在都在上野公园躲灾避难呢，"水原先生的宅子很宽绰，你是否给说个情，让我们也来这里避一下难！"如此而已。

于是阿仙说试一试看，问他多少人，参平说，自己一家加上四个妻妹等人，合计"二十二三位"。他好象无所谓似的这样回答。阿仙当下就干脆回绝了他。

第五天的下午，丈三郎到马道去看大火烧过的遗迹，附近的人也都来了。丈三郎就和他们一起，估计大概是自己家

的地方挖了一下，挖出来的灰还是热的呢。一开始就使他有"一定是这里"的自信，是因为挖出了"红烧泥鳅"。随后挖出了烧黑了的银币和铜币，还有烧焦了的鸡蛋等等。

不过这一带随处都有许许多多目不忍睹的情况，所以丈三郎比任何人都早离开那里而回到避难之地的水原家。

在烧过的废墟上到处盖起了简易房，到了十月初，丈三郎家的废墟一带，左邻右舍都陆陆续续地盖起简易房了。

丈三郎也求之不得地希望尽快盖起简易房，但是因为八月底用所有的钱付了买鸡蛋和泥鳅的款，所以暂时还没有希望能盖起简易房。而且，跟现在住在一起的父亲一提钱的话，尽管父亲有钱自己吃喝玩乐，可是对于困难重重的儿子，父亲却说手头没有现款，一毛不拔。再者，哥哥参平虽然存款很多，还有十几处出租的房子，可是却不借给弟弟钱。

但是，街道会的首脑人物们看到丈三郎的困难实在觉得于心不忍，于是出面说合，请参平借给丈三郎五百元钱，参平同意，但附有以下条件。

参平借给丈三郎五百元。丈三郎要给他们的父亲八右卫门保上人寿险，丈三郎按期付保险费，以后保险金则由参平领取。

丈三郎用按此条件借来的五百元好不容易盖起了简易房。打从谷中迁到马道的简易房那天起，日子立刻就不好过了。况且一点本钱也没有，他无奈，为了以小引大，只好暂时去卖蛤蜊。生意有各种各样的，据说再也没有比卖蛤蜊这行贱买卖了。但是，即使如此，和丈三郎夫妇一起从谷中搬过简易房来的八右卫门，也没有通融给儿子几个钱。

丈三郎现在再也没有以前那么神气了，只好每天挑着担子出去卖蛤蜊。头一天因为怎么也吆喝不出来，只卖了三分钱。吆喝不出来，当然也是由于他不长于此道，性格腼腆，总觉得不好意思张口；另一方面，尽管以往挑担子的经验虽然满多，可就是没有吆喝着卖过。话虽如此，可是不卖蛤蜊又不行，所以从第二天起他就尽可能在没人的地方小声地试着吆喝："蛤蜊呀，买带壳的蛤蜊咧!"心想，如果吆喝得好，就到买主多的街道去，把以前小声练习过的用大声吆喝出来了，所以头天卖了三分钱，第二天就卖了八分钱，到了第五天卖了一角五分，后来能卖到二角钱、三角钱、四角钱了。

有一天，他想，尽管吆喝的还不够好，可是卖蛤蜊倒是卖熟练了，就到千束町二道街那一带去转悠，碰上了一位在公园卖煮鸡蛋的熟人。这时，丈三郎觉得若有个地缝都想钻进去，可是对方却表现得非常亲热，跟他说，如果回浅草区的话，仍然希望批发给他鸡蛋，不光是自己，公园里卖煮鸡蛋的都恢复旧营生。总之，谈得极其诚恳。

不久，丈三郎又开始经营起小本的鸡蛋批发商来。但是地震之后大家手头拮据，公园里的小贩们也没有多少买卖了，款也付得不痛快，赊给一处，第二处也要赊欠，结果他这方面就周转不灵，最后，赊出去的只好让他拖欠下去，而不再卖给这些小贩了。

这期间松谷夫妇因为他们旧居那里盖起了简易房而回去了。浅草区那些熟主顾也都陆续盖起简易房，把鸡蛋卖给他们的过程中，新饭馆的简易房也盖起来，这些新饭馆也成了他的新主顾，十天增加一处主顾，二十天增加三处。

于是，丈三郎的生意一点一点地做大了，阿仙挑鸡蛋的活

也就忙了起来，门市零售部分比从前多了些。因此，丈三郎给各主顾送货的活也忙起来，又跟地震前一样，丈三郎差不多光忙着跑外，阿仙成天在家忙着挑鸡蛋。

有一天晌午时分，阿仙正在挑鸡蛋，有一位身穿西装、风度高雅的客人，交了十元钱让给他装三盒鸡蛋。十元钱订三盒，阿仙非常高兴却也有些吃惊，先给他装了一个三元三角三分的盒子，装了第一个正要装第二个的时候，客人拿出十元钞票说：

“对不起，给我换两个五元的好不好?”

阿仙说：

“请稍等一下!”说着，就到隔壁那间屋子(虽说是隔壁的屋子，也不过是六铺席的面积，别的都是八铺席宽的简易店铺)，从被阁子里拿出柳条包，从压在衣服底下的那个装重要文书的盒子里拿出两张五元钞票给了那位客人，那客人拿十元换了两张五元之后说了一句“啊，我去买一下纸烟”，便朝纸烟店那边去了。

这时，阿仙忙着然而郑重其事地把其余的两个盒子装好，突然想起过了五分、十分钟那客人仍不回来。于是她不由得到里边一看，只见柳条包里的衣服给扔了出来，账簿给扔在后院里，四百元的现款和二百元的存款折子以及提款用的图章不翼而飞。阿仙眼前发黑，猝然晕倒。

八右卫门和丈三郎前后脚回来。八右卫门听阿仙详细地叙述了经过情形，丈三郎回来之后向他说了说大概的情况，并且跟他说，绝对不能为此发火，要想到，没有受伤就是不幸中的大幸了。他让丈三郎立刻骑自行车到银行挂失号和到警察局、区政府报案。

这以后过了一年半，发生了改道路的问题，他们必须离开此地。假如有钱的话，当然可以提出建筑正式房屋的申请，不必离开这久居多年的地方，但是没有那么多钱。正赶上那时五反田那里搞了新市区，听说那里没有他们经营的这类铺子，所以丈三郎夫妇就下了个决心搬到了五反田。但是八右卫门反对去五反田，结果他一个人留在马道。

五反田的家是门面有三米多宽的两层楼房，二楼是六铺和四铺半席的两间，下面是四铺半和三铺席的两间，开头他们打算把楼上的两间租出去。生意呢，决定批发和零售鸡蛋、卖咸鱼、干菜、炸鸡蛋。

铺子一开张，生意非常兴隆，两口子忙得晕头转向，光夫妇两人实在忙不过来，便临时雇了小伙计。但是好景不常，这种情况只有三个月。

租出去的屋子也是如此。起初，两间屋子的住户都是挣月薪的，当初估计错误，以为包他们的伙，可以多用些铺子里出售的东西，可是月底一算账，工花得太多，太不划算，就不招他们住了。不久，有两个大学生不知道他们从哪里知道这儿有闲房招租，所以要求无论如何让他们住进来。他俩想，大学生用不着伺候，就让他们住进来了。这两个学生似乎都是用功的人，尽管住在二楼，可是却连一点响动也没有，老实得很。他们夫妇觉得这样的房客蛮好，私下里很高兴。可是没有料到，这两位都是无与伦比的大肚汉，所以阿仙就借口体力吃不消请他们搬了家。

从这以后二楼就空起来，可是这期间生意日见萧条。如果有上回被偷走的那笔钱的一半，即有一百元钱，再勉强支

持两三个月，就一定能够联系一批主顾。现在，不仅没有建立起这样的关系，甚至连房租也交不起。为了"重打鼓，另开张"，他们打算搬进市内做做生意。不过，虽然说市内，特别显眼的地方房租太贵，听从某人的怂恿，决定搬到日暮里去了。

在日暮里租的房子，街道很窄，房前有沟什么的，做生意实在不方便。所以，丈三郎从五反田搬出来的时候把家具全卖光了，他拿这笔钱剩下的部分做本钱，又开始经营鸡蛋铺，每天骑着自行车给浅草区的饭馆那些老主顾送货。阿仙呢，守着铺子零售鸡蛋，同时开始做些她喜欢的针线活。丈三郎把这事跟老主顾饭馆的那些女招待们一提，她们都争着托丈三郎求阿仙给做些活。于是丈三郎就把那些东西放在自行车后的鸡蛋箱里带回来。

三

这样，丈三郎每天早晨骑着自行车给浅草区花街柳巷的饭馆和公园的小贩送鸡蛋。下午趁着离家远的小贩还没回家就得去收款，因为他们都是一天挣一天吃喝的。即使忙到如此程度，一个月的收入也只有四十五六元，而且光房租就得交十九元，所以日子不好过。阿仙一直是没有公开揽活计做，这时她就干脆挂出招牌，这样才勉强过得下去了。

不过挂出裁缝招牌之后有时仍然周转不灵，阿仙反复琢磨，突然想起从前听谁说过，给人梳头这行当虽然最卑贱，但是进项却最好，所以下决心去给人家梳头。

她下这个决心，一方面是因为干这个进钱多，另一方面

也觉得把这门手艺学好就能吃一辈子，她就到住在赤坂前街的一位第一流梳头名师家里学艺。她几乎是每晚必到，因为上午下午要守着铺子卖鸡蛋，还要抽空做衣服。从日暮里到赤坂，坐电车和步行加在一起得一个钟头，阿仙从一月中旬开始学，下雪天和刮风之夜那是不消说了，下雨的晚上自然也不在话下，就是响晴的日子里，她从来没有一天不感到寒冷和阴凉过。二月底的一天早晨，阿仙醒来就觉得四肢无力，从上午起觉得有些发烧，晚饭咽不下，从这时候起，稍走几步就头晕目眩，因为师傅说过，再有两三天实习就告结束，所以她强忍着病痛照旧去了，可是从第二天早晨就一病不起。

从小就病魔缠身的阿仙，有好几次发过高烧。四十度左右的高烧，即使没有体温计她也知道。她想起七八年前那酷寒季节，在这样高烧之下，也强忍着痛苦，为了挣那一天二角三分钱的工资，远道往返于制造玩偶的工厂，因而得了急性肝炎。起初，阿仙还曾担心"是不是那种病啊?"因为只是高烧并没有引起剧痛，所以就以为不是而放下心来，吃了点儿成药用冰镇了镇，可是过了三天五天之后，烧始终不退。这样一来，照例是丈三郎放下生意不做只好照看她了。

阿仙从做衣服的手工费和别的什么扣一点儿钱积攒起来当学习梳发的学费，剩下的那一点，得病之后两三天就用光了。而且，丈三郎生意一停，每天一定进项的那一元四五角钱的收入也没了，所以丈三郎也就不能不边服侍病人边想弄钱的办法了。所谓弄钱的办法，也无非是当东西，所以，丈三郎只能趁阿仙睡着的时候，抽那么一点功夫从隔壁房间的衣柜抽斗里找些合适的东西，照例从后门悄悄地溜出去。

隔壁房间啦，衣柜啦，后门啦，十九元钱的房租啦——在日暮里这一带，道路很窄，门前有沟什么的，做生意也罢，日常的进进出出也罢，这地方都很别扭。尽管如此，也许人们还以为是相当不错的家呢，所以，尽管我知道大家嫌繁琐，对于这个家我仍想稍微详细地写下来。

门面虽然只有三米多宽，可是正面全是毛玻璃，一共镶了四块，面对正面的左边第二块玻璃就是门。这里是零卖鸡蛋的地方，有时也摆上咸鱼。右边尽头处的那块玻璃门经常是敞着的。本来这房子是为做生意而建的门市房，进门处有三尺宽的土间①，进来一眼就看得见六铺席的那间屋子。这六铺席的屋子里，左边摆着大瓷火盆和小碗橱，碗橱上放着旧式的收音机，右边尽头处的那块堂屋地上放着足有一铺席那么大的一块木板，上面摆的全是鸡蛋。所以看起来这间屋子有八铺席那么大。其次，六铺席的那间正面以一根细柱子为界，左边是两扇纸窗式的拉门，右边是两扇隔扇拉门。有隔扇的这边就是壁橱。把两扇纸窗拉门的右手一扇打开，就能进入别的房间，不过，所谓别的房间，不过是右边的紧前面就是壁橱侧面的那半壁墙，隔墙的厨房，左边紧前头是一铺席，往里去是厕所和三尺见方的地板，地板尽头处是一扇玻璃门，这就是这家的后门了。总之，这家的所谓别的屋子，如果按席铺算的话，壁橱占一铺席，和铺席的房间相联的走廊占一铺席，厕所和地板铺的走廊部分占一铺席，总共四铺席，所以，这家的整个面积按席铺计算的话，包括进门处的土间在内，只有十铺席大小。

---

① 见22页注。

丈三郎等阿仙睡着的功夫取出能当的东西的那个衣柜，就放在另一间屋子铺着席的所谓房间兼走廊的紧里面，只要能进得这间屋子，就很容易地从衣柜里取出合适的东西。况且，出后门是一片相当大的栽花种草的空地，六尺高的丈三郎拿着不足五尺的阿仙三件衣服的包袱走路，夸张地说，就象孩子拿着一块饼干一样，丝毫也不会引人注意。而且，丈三郎虽然不是公园里卖煮鸡蛋的，但是生活水平一直跟他们不差上下，经常出入于当铺。所以当铺也尽可能地给他以方便，因此，张罗一些钱还不是太困难的。

但是阿仙的高烧过了一个星期之后连一点也没退，丈三郎没跟阿仙商量就找了医生。据医生说，感冒日久不愈即将转为肺炎，不久果然成了肺炎，自然把病拖长，没过多久，衣柜里几乎空了。终于把阳伞啦，从做生意的家具直到做衣服的案板也都拿出去卖了。衣服，那就不必说了，连阳伞也曾当过多次，只有那案板，阿仙特别珍爱，几次要卖它都被阿仙拦下来了。丈三郎觉得事到如今只好丢卒保车，尽管想到，一是阿仙知道了一定不高兴，其次是当多少心里还没底，怀着这两种不安的心情，同时也想到的确不成体统，可是仍然把案板扛进当铺，出乎意外，当铺老板说："很少有这么漂亮的案板呀！"大大夸奖了一番之后，给当了三元五角钱。

丈三郎一高兴，为了给病人买一瓶药用葡萄酒，绕到大街的药房，和去的路正好相反，回到通向大街的巷口时，那是冬天早上刚过八点，只见对面有六七个人聚集在自己家门前。丈三郎觉得不是好兆，因为他首先想到家里有个病人，加快脚步，想看看他们意欲何为，只见有的凑在一起嘀嘀咕咕地商量什么，有的抱臂而立，有的在原地兜圈子，也有看来

好象是朝丈三郎家里窥探什么。丈三郎越发觉得可怖，走上前去。对方那些人仿佛发现了丈三郎，立刻聚在一起朝这边走来。丈三郎在离自己家门有五六家门面的菜店门前和他们相遇。

丈三郎看到他面前的这些人里面，有总爱叉开两腿把手举到脖子，因而被他的伙伴给起了个"越前螃蟹"的诨名的汉子，他马上想起"啊，公园里卖煮鸡蛋的那帮呀"从而放了心。

在菜店的门前再仔细地看了看这七个卖煮鸡蛋的面孔时，他突然发现其中四个人是欠他五六元的，有欠他一两元的，总之，全是多多少少久欠未还的赊账户，他想，照他现在这种境遇，希望每个人还他一半，哪怕是三分之一也好，可是同时他也想起自己回来晚了。这七个人之中最不愿意还账的那家伙说："您一歇工，我们也要挨饿了。"还说，"您一歇工，比下一场雨损失还惨。今天如果有困难，那么尽可能从明天……"他站着若断若续地饶舌了一番，丈三郎也没有认真地去听。然后那人结结巴巴地说："阿仙得了重病……你忙着服侍他……那个……"话说得让人半懂不懂，说完他们一伙就走了。丈三郎站在自己门口，跺了跺脚就急急忙忙地把左手拿的葡萄酒瓶倒到右手，用左手猛力地掀开那玻璃门，跑进家里。

七个卖煮鸡蛋的站在远处望着这个情景，一切就了然于胸了。但是将近六尺的大汉子由于是左撇，面临这种山穷水尽的局面，正在着急的时候，悔恨和狼狈得直跺脚，使人感到他有一言难尽的那种悲哀，令人不胜同情，所以大家都默默无言地踏上了归途。

阿仙卧床不起已经过了一个来月，现在能勉强起来了，可是身子骨儿却远远没有复原。不过在这一星期之内，她却勉强地做起针线活来，阿仙边做活边想，希望尽可能快地开始给人家去梳头，她现在首先担心的不是身体而是钱。她再三考虑，求丈三郎从老主顾中最大的一家饭馆借了一笔钱，丈三郎拿这笔钱买了一套梳发用具，这是他干完活回家的路上，从便宜货最多的吉原的大堤上这一件那一件买齐了的。正好把工具一件一件买齐了的时候，阿仙的身体也差不多恢复过来，就要干起梳头这一行了。

阿仙想到，即使挂出梳头的招牌，在家里干也不会有很多的顾客上门，所以在她开始干之前就托丈三郎去干活的时候顺便给她找好到家梳发的主顾。所以，决定下午在家梳，整个上午出去做外活。这样一来，上午丈三郎也出去干活，阿仙出去做外活，两人出去和回来的时候自然而然就不一致了。于是两人各带一把钥匙，各自走出家门。她上午做外活，下午在家应酬主顾，晚上做针线之外还要挑鸡蛋，这样的生活，阿仙感到很有奔头，也很有意思。因为地点好，做外活和在家梳发，一律三角，一天平均做四个活，那么一天就能赚一元二角，不仅如此，这对于一时一刻也不愿闲着的阿仙来说，实在是一种最好不过的生活。

可是她干起梳发这行当三个月之后，官府突然下了命令，对卫生条件和设备规定得很严。阿仙没有钱达到规定的卫生条件和置办必要的设备，况且即使勉强把这些都照办了说不定被饥荒拖垮，所以她只好断了念头不再梳发，又把裁缝的招牌挂出去，在家看着铺子零售鸡蛋了。

这样一来，因为她病了一个多月，梳发干了三个月，针

线活只能抽空做点儿。现在把招牌一挂出去，立刻就顾客盈门，忙得不可开交。

过了一阵子她稍微轻闲了一些。阿仙就想，傍晚这一阵子卖卖泥鳅看看如何。这是因为她住在马道的时候，曾经在本行批发和零售过泥鳅，很有经验；其次是她看到住在这一带的人（以及来往行人）一些情况，估计泥鳅一定畅销。还有，马道那边是“尖的”比“圆的”销得快，而这里小工场多，一天赚一天吃喝的人多，“圆的”一定销得快，她根据这种估计，两样都趸进了一些，开始做起生意，结果卖得特别快。果然不出所料，“圆的”畅销，可是“尖的”也比想象销得快。于是阿仙想起在马道的时候，趁卖鸡蛋的空闲时间做些炸鸡蛋卖。过去，丈三郎专门帮忙收拾泥鳅，这回，她把卖泥鳅的活全交给丈三郎，包括新添的卖烤泥鳅段。

一开始卖烤泥鳅，顾客就更多了，阿仙一个人收拾泥鳅，把收拾出来的三分之一必须烤出来，这样她就忙不过来了。丈三郎看她实在太忙于心不忍，所以只好常常帮她收拾。前面业已提到，阿仙收拾五条，他只能收拾一条到两条，而且阿仙收拾的细致，出肉多，因为上秤论分量卖，丈三郎收拾的出肉少，不用说太多，十斤就损失不少。况且，地点不同于马道，这地方粗野的人特别多，常常是“我先来的！”“快找给我零钱哪！”如此这般一催，丈三郎就着急上火。收拾得就越发不仔细，再不然就动肝火发脾气。

这样，从五点到六点半的这段生意做完，丈三郎尽管知道不做这份生意会有些困难，可是他还是直叨咕：“让我干这么忙的活，很快就得累病了！”或者“你总是爱八方伸手！”对阿仙发火。过了些日子，因为太忙了，阿仙一个人实实在

在忙不过来，把五点到六点半的时间改为五点到六点；这样也不行，最后终于不干，阿仙还是专门做她的针线活了。可是，门市方面接的活远不如丈三郎的老主顾那几家饭馆订的活和谷中的水原家交来的活多，光这两方面的就应接不暇。这样，她仍然是忙得不亦乐乎。

阿仙就是这样，想搞梳发，得了一场大病，有时成功，有时受挫折，但是后来总算时运好转，好机会相继而来。就在这年秋季的一天傍晚，丈三郎比往常回来得都早，一进门就把自行车往土间一扔，上了席铺说："马上给我放铺盖！"实际上，在他说这话之前，骑自行车出去的时候，阿仙就看到丈三郎脸色铁青，她已经站起来刚要问他，可是他却走了。那时，阿仙突然想起，他的痔疮又犯了吧？可是转而一想，今天和往常有些不同。

丈三郎年轻时候就有痔疮，干起鱼铺、经营鸡蛋店，特别是搬到日暮里之后，除了两天之外，每天总是骑自行车从日暮里赶到浅草去，上午下午一天来回两趟。因此，痔疮越来越厉害了。而且他得的是俗话所说的"血痔"，每次大便，严重的时候象排尿似的排出红的东西，从厕所出来，铁青的脸色就变成苍白，几乎毫无血色，就连司空见惯的阿仙甚至也曾反复想过多次，再不能这样下去了。据说，痔疮除遗传的因素之外，象便秘、心脏病、肺病、直肠上的疾患等等都能导致发病，但是丈三郎的痔疮主要是心脏病引起的，其次是由于梅毒。

不过这次的发病就排出物来说是很厉害的，幸而房东的儿子在帝国大学医院担任个什么职务，由于有这个关系，丈

三郎第二天早晨就经过该医院施疗科的诊断而入了院，一星期后动了大手术。手术之后情况尚属良好，因为动的是少见的大手术，在发作之前身体已经相当衰弱，所以手术后在医院里养了一个多月。这期间，阿仙抽功夫挨家找了公园里卖煮鸡蛋的那些商贩，跟他们说，丈三郎业已入院，求他们“还几个钱”。

那时，公园里的卖鸡蛋的商贩有十五六个人，几乎全是当天赚当天的吃喝，即使去催账，立刻就能“还几个钱”的连一个也没有。但是阿仙催了一次之后，过了两三天，六七个商贩各带着点心、饴糖、水果、祛病消灾的护符、纸烟等等，欠五元的先还一元五角，欠一元的还三角五角，把钱凑在一起前来探病。其中就有上次来过的那位绰号“越前螃蟹”和其他的人，把凑起来的钱和清单一起递给阿仙的，就是那位最不爱还账的人。总之，开头来看病的就是阿仙上次得肺炎卧床不起时来过的那帮人，曾说过：“您一歇工，我们也要挨饿了。……今天如果有困难，那么尽可能从明天……”从第二天起，那十五六位商贩之中的八九位几乎每天来两三位，三四位，换着班地来，都各自带着相应的东西到医院来看望丈三郎。

丈三郎经过一个多月的住院治疗之后，好容易出了院，此后还到医院去继续治疗了一个短时期。出院那天医生叮嘱他说，今后必须停止游动的生意，骑自行车只能使病势加重，所以必须打消这个念头。

恰好这时阿仓和她丈夫松谷一起来看望他，便劝丈三郎和阿仙做照相机的蛇腹部分。不过丈三郎由于强度近视的关系，下生以来就讨厌干那种琐琐碎碎的活，所以一开始就明

确地拒绝了，他说："这种活可不对我的脾气。"

这以后松谷夫妇几乎每天都来，简直强迫似的让他们做，终于使阿仙答应下来。这一方面是因为松谷两口子不管她愿意不愿意硬是说服他们的结果，另一个原因是阿仙爱搞新鲜玩意儿。她以为什么活(实际上她照样还做她的针线活)她都比别人做得好，这个活也不妨做做看。果然不假，阿仙学得之快，使松谷派来教她活的师傅也为之吃惊不已。

丈三郎在旁边看着阿仙如何做这种活，开头他还颇有些闷闷不乐。阿仙干了一个星期之后，他说："让我也试一试。"于是边模仿阿仙，自己也试着做起来。照样，阿仙做三个，他好不容易才做出一个，而且，搞得歪七扭八，净是些废品。

阿仙和他正好相反，越做越熟练，也就越来越快，后来，松谷每天派小伙计骑自行车送材料来，然后带回成品。多的时候小伙计要在绿町和日暮里之间一天跑五六趟。阿仙本来一直搞各种各样的家庭副业，她觉得这个活很新奇因而感到有趣，结果，不用说鸡蛋不卖了，连裁缝的招牌也摘了下来，从早到晚净做蛇腹了。

于是，松谷就来跟他们商量，不管他们做多少，每月给丈三郎和阿仙每人十五元，合计三十元钱，把这边的房子退掉，搬到松谷家的二楼去住，在那里干活不要房租。对于这个问题，阿仙总觉得在这里住惯了，恋恋不舍，不愿离开此地。可是几乎没有劳动能力的丈三郎听说不要房租，光这一点，就二话没说，一口应承，决定搬过去住。尽管如此，阿仙仍然踌躇不决，松谷提出圆通办法说，等丈三郎什么时候愿意单独干的时候，一定给租一处房子，决不让他们为难。这样，他们才有了从日暮里搬出来的心思。

丈三郎带着这个问题去找平素很少见面的哥哥参平商量，参平对于身染重病根本没有重新独立工作希望的弟弟，尽管也想到松谷的照顾究竟是否能长久，很难下个结论，但是，即使是在不能继续帮忙下去之前这一段就足以减轻了自己的负担，所以，来不及听完丈三郎要求他给当个证人的话，就表示赞成了。

于是说搬就搬，就在第二天，由于没有用卡车拉的那么多的东西，以及道路窄卡车开不到门口等等原因，决定东西用人拉的大车搬到绿町松谷的家去，丈三郎两口子徒步走相当一段到电车站，然后从那里搭车去绿町。

松谷的家是一所门面三米多宽、看起来不成体统的老房子。可是右边有张陈列橱窗，一进土间，就看到两旁有摆着照相机和照相器材的玻璃柜，只是形式上是个照相机商店的样子。铺草席的地方只是尽头处的三铺席，三铺席的右边是通往二楼的楼梯。二楼有六铺席的、四铺半席的两间，靠里边的那四铺半席的就给了丈三郎夫妇了。

阿仙几乎是从早到晚在这四铺半的屋子里做蛇腹，至于丈三郎，不过是个不熟练的助手而已。忙了不到半年，以后就渐渐地有空闲了。按照当初约定，阿仙有空闲的时间还是可以做针线活，不过招牌是不能挂出去，所以这时候阿仙尽可能地多做些活。

过惯了穷日子的夫妇俩，如果不出房租，一个月三十元的收入，生活上不会有什么拮据之处。但是阿仙总想尽可能给丈三郎买些滋补的东西，象肝油啦，药用葡萄酒啦，等等，所以有多少钱也觉得不够用。

搬到松谷家过了一年多，有一天，丈三郎突然得了脑充血。阿仙听说过，这种场合要尽可能快地用剃刀或碗碴儿把病人的肩头割破，放出血来就能好，她赶快找出剃刀把丈三郎的肩膀割了个小口。病状丝毫没有见轻。她听说还有一种方法就是让水蛭吸血，赶紧打发松谷家的小徒弟去药房买来水蛭。

究竟是哪个办法起了作用不知道，反正过了一会病人苏醒过来，突然蹦了起来，看样子他想要说什么，阿仙觉得不对头，又打发松谷家的小徒弟去接赤井。阿仙想，这种场合赤井是一定来的，因为他在浅草一带是个小小的头面人物，给介绍个收费便宜的医院啦，帮忙照顾一下病人啦，都能办得到。

功夫不大，赤井和小徒弟一起乘汽车赶来，赤井看了一下病人的情况就问："自动电话在哪里？"立刻跑了出去，过了一会儿又坐汽车回来，对阿仙说："吾妻桥旁边的隅田医院我已经给说好了，现在马上去吧！"

丈三郎在隅田医院呆了三天，因为精神病的症状越来越明显，所以第四天头上赤井跟阿仙说，这里花钱要多一些，他好不容易和观音堂附近的雷门医院的主管入院的人说好，转到那里去。他对阿仙说这话的时候，表现出好象立了一件奇功似的表情。他把丈三郎送进了雷门医院，打算让他在那里一直呆到治愈为止。这家医院，阿仙从它门前走过多少次，可是好象从来没有注意过似的，原来是一家非常寒酸象工棚一般的医院。

赤井所说的"好不容易和主管人员说好"，是因为要入这个雷门医院，必须的条件是病人没有亲人，而赤井却把丈三

郎既有相当有财产而且身为律师的亲哥哥参平，又有经营制造照相机行业的妹夫松谷梅助这两种关系都马虎过去没有说。

居然能找到差不多等于免费入院的医院，当时阿仙以为赤井帮了大忙，颇有些高兴。可是，进了这限制条件很多、活象简易房似的医院之后，过了十天，一个月，半年，随着时光的流逝，阿仙渐渐感觉到，丈三郎既有财产相当多的哥哥，还有不仅热中于赛马和股票生意、每月允许老婆从三越百货店买二百元的东西的妹夫，居然跟人家说："老实说，至亲骨肉只有他的老婆！"把他们的亲弟弟亲哥哥送进施疗医院。如此亲属亲眷，渐渐使阿仙深有所思，她感到，有的人正在丧失人的本性。

丈三郎在医院呆了半年。转眼又过了一年，丈三郎的病却是不知不觉中渐渐恶化。其间检查了血液，净是加号，试用过疟疾疗法，每隔一天要连续发七次四十度的高烧，刚刚以为经过情况尚属良好，可是马上烧就停了下来，终归失败，再用别的热疗法试了试。总之，类似这样的疗法搞了好几次，丈三郎每次都是表现形式不同的难以忍受的痛苦，旁边的人都目不忍睹，结果却毫不见效。最后，阿仙认为医生纯粹是拿病人当了玩具。有一次，阿仙对赤井说："能不能找个好些的医院？"赤井象是自言自语地："那就去传法院①……"过了两三天之后来告诉她，筑地区的明石医院的施疗部有了空床位。

虽然阿仙已经熟悉赤井的这一套了，可是听他一说仍不

---

① 传法院，浅草区的著名寺院。

免想到,“又是施疗!”然而仍旧在赤井的带领之下，带着丈三郎转到筑地的明石医院。

明石医院和雷门医院比较起来，房舍远比它好，设备也齐全，住着舒适。还有，尽管偶尔外出到银座买买东西，这对于住在偏僻街巷而长年很少离开那里的阿仙来说，在这里的所见所闻，总觉得象到了西洋一般。在医院里，也觉得想不到附近居然有如此繁华的去处，感到这几年少有的心情畅快。

丈三郎在这个医院住了一年，身体多少好了一些。有一天，院方告诉她，病人可以出院了。可是阿仙想，象这样的医院，希望住它几年，一直住到痊愈为止。因此她下个决心把她的想法讲了一下，可是院方却断然拒绝了。对方说，根据医院制度，即使病情只是轻微的好转，医院也不让再住下去了，因为重病患者还有很多。

住进雷门医院的时候，哥哥参平曾说，丈三郎的病要完全治好得几年功夫，所以，重要的东西要先把它寄存在什么地方、零星家具还是卖了好。因此阿仙便不假思索地照此处理了，所以从明石医院出来的时候几乎是一文不名了。这还不算，松谷扬言，即使出了院仍然是个病人，回到我这里反倒给添麻烦；参平借口自己家里孩子多，到我家来诸多不便，等等。

阿仙简直是一筹莫展了。

日暮途穷，拖着个病丈夫的阿仙，穷思苦索之余，突然想起了住在今户的妹妹阿半；尽管明明知道投奔她去要给她添很大的麻烦，可是她想到，俗话说，“火总比灰热”，只好去打搅她两三天了，便雇了一辆出租汽车，跟司机说：“送病人，请尽可能开得慢些。”便从筑地远道前往今户。

四

阿仙投奔的阿半也是倒霉的，阿半虽然过去和阿仙境遇完全不同，但现在时运非常之糟。

她这个妹妹的父亲，在阿仙十四阿半十岁的时候死了。阿仙丧父的那一年，前面已经提到，她被伯父领到家里，而阿半却跟她那改嫁的母亲生活到十五岁。十五岁这年秋天，她母亲出于某种打算想把她寄养在小田原管辖之下的老家，由于她很不愿意留在那里，就让她到她母亲的一个远房亲戚在小田原开的一家"万年号"妓院里当女仆。

阿半十七岁那年春天，在常常进出于"万年号"的一个车铺的掌柜说："看到樱花，让我想起东京来了。"三四天之后，有一天在街上遇到在车铺里常常碰头的一个男人，那男人跟她说："现在我上东京去，今天傍晚回来。"阿半突然想去东京，于是就和那男的一起上了火车。本来，这桩事在此后的十二三年过程中，阿仙和阿半的弟弟万吉是知道的。阿半那时没有被那男人带到东京，而是被带到壹岐岛的芦边去了。阿半虽然被拐卖到那么远的壹岐岛，被卖到那么偏僻的码头城市，可是她却没有干那种妇女职业中最卑贱的职业，尽管是五十步与百步之差，她毕竟只是在妓院里当一个歌女而已。她之所以能干这个，是因为她父亲生前烟酒不动但是很好游艺，还在她很小的时候就教她歌曲、舞蹈、弹三弦等等，这时有了用处。

阿半虽然和阿仙是叔伯姐妹，可是许多方面正好和阿仙相反。比如说，个子高，很喜欢随便给别人东西，容易上当

受骗，非常喜欢喝酒，等等。其次，两人共同点是，近乎病态地喜欢吸烟，喜欢歌曲和戏剧。还有，干的活尽管不同，手都很巧。

阿半当了妓院歌女之后，在众多的客人之中总会有几个喜欢的人。不久，渐渐地爱上了一个经营驳船的名叫浦岩音五郎的人。到“万年号”之后的第五个年头和浦岩结了婚。阿半结识浦岩，是在他们结婚之前两年多。浦岩是个船老大出身，脾气有些暴躁，和他名字相反，皮肤相当白，总显得体力衰弱的样子。果然，结婚之后没过三年，浦岩就在医院养了半年左右而死于肺病了。

阿半生下女儿阿纹，是浦岩死后三个月。丈夫音五郎去世之后，阿半就更不愿意回娘家了。公公音造虽然死了儿子，但比儿媳妇还喜欢孙女阿纹，因此，她在浦岩家孀居了三四年。当然，在这期间，因为这里是个小小的城市，阿半曾经呆过的那家妓院之外还有两三家也都要求她去帮忙，所以，一个月之内总有十天左右到这些地方去帮忙而解了烦闷，孩子长到两岁、三岁，阿纹的可爱和公公的待人亲切，也就多少忘记岁月的流逝了。

但是，唯一的亲人死别了，随着时光的逝去，故乡离得越远，也就越发怀念起出生的故乡。这时，她似乎已经处于“怀乡病”状态。

阿半忍耐不下去了，她终于以小田原的亡母娘家人的资格给弟弟万吉写了信。这是她第一次给弟弟写信。她在这封信里开头简单地叙述了是怎么到这么远的地方来的，然后说她已生了孩子，最后着重地说对东京(或者小田原)难耐的怀

念之情，急于尽快地回去探望，所以希望务必赶快寄路费来，回去之后一定想办法偿还这笔钱。

这封信从小田原给转到在东京芝区的佐久间町一家纺织品店任事的万吉。当时万吉还是一个二十五六岁的青年，年纪轻倒是次要的，主要是万吉的性格非常热情，一见这封信，立刻就从主人那里预支了三十元工钱，用电报汇款给阿半汇去了。

阿半一接到钱，送别的人们就来了。这些人有的说这个好，有的说那个好，阿半就把衣服啦、随身用的东西啦全给了他们，结果，自己几乎是光着身子带着阿纹上了开往博多的船。

阿半上船之前，差不多象处在梦境一般，等好容易在三等舱的一个角落里坐下来的时候，突然担心起前途如何了。她为了不让孩子看到她忧形于色，所以只好极力控制着自己。船离开码头不久，摇得很厉害，阿纹哭着喊："妈妈，我害怕！"抱住她哭起来，这时阿半也禁不住泪下如雨。

往复于壹岐的芦边和九州的博多之间的船，都是五百二三十吨的小船，通过人所共知的玄海滩是很困难的。即使这样的船，还得每隔三天才能到芦边这样的小港来一次。即使如此，那天在码头上船的只有阿半和阿纹娘俩，定员二百一十六人的三等舱几乎是空的。何况，她娘俩上船的时间是午夜两点，船舱里昏暗，阴冷，凄凉寂寞，从小小的圆窗看得见的大海是漆黑一片。

但是坐在船上觉得时间很短，娘俩搂在一起忽左忽右地滚着，所以也就顾不得再担心别的什么了。从博多换乘火车到下关，从这里换乘开往东京的火车之后，悲怆以及无所依

靠、没着没落、前途渺茫的情绪，就在阿半的心里逐渐地扩展开来。

十七岁离家往这里来的时候走的是这条道路，尽管知道受了骗颇为忐忑不安，因为那不是出于自己的意志而是被别人带来的，忐忑不安之中，感到无可奈何而只好往开里想，心绪还是宁静的。现在年近三十而返回故乡，走的仍然是这条道路，但这次是按自己的意志、出于自愿而踏上归途的。时至今日，带着一个缠手碍脚的孩子，自己投奔的是东京这样的地方，可以想象前途是吉凶莫测的，思前想后，简直不胜悲痛之至。和阿半相反，直到五岁还没有看见过火车的阿纹，上了火车简直高兴得不得了，在下了轮船看到福冈的市街的时候，不禁问道："妈妈，这是过节？"从车窗里望见大阪的时候仍然问："妈妈，这里过节？"车过福冈的时候，阿半听了这个奇妙的问话之后问她："你怎么知道是过节？"阿纹却回答说："大街上人山人海，热闹得很哪。"

过了大阪以后，尽管漫长的旅途深感疲劳，当阿半从车窗望见积雪覆盖山顶的富士山的时候，尽管她有时什么事情都漫不经心，马马虎虎，她也渐渐地头脑清醒了些。她想，到了东京，弟弟很可能前来车站迎接自己，一切交给他，他总会给想想办法解决，于是放下心来。万吉是给人家当佣工的，他有东家；姐姐阿仙不但有了丈夫，而且这十多年前的姐姐是个郁郁寡欢、办事畏首畏尾的人，那位姐夫是个什么样的人还不知道。想到这里，觉得前途还是一片漆黑。但是在东京车站食堂里听万吉一番详细谈话，觉得能够打扰三天到一个星期，除了阿仙的家之外还没有别处可去，最后，阿半带着阿纹在万吉陪送之下，前往住在浅草的阿仙的家。

当时的东京，大震灾的遗迹随处皆是，当阿半来到马道的阿仙那简易房前的时候，也就没有怎么吃惊，进了那三坪宽的门市房的土间时，倒是颇为吃惊。阿仙觉出妹妹和她的孩子到了，拉开隔扇窗一看，因为十几年之后才得以重逢的妹妹完全变了样子，看到背着孩子的阿半，大为吃惊。当然，这和阿半的吃惊意思是不同的。这时，上午到各主顾那里转过一圈儿的丈三郎恰好回来，他是个很喜欢孩子的人，所以，一下自行车，尽管阿半向他恭恭敬敬地问候，她只是点点头，“啊，讨人喜欢，讨人喜欢”地说着去亲孩子的脸。

阿纹突然看到一个戴着宽边眼镜，不论是眼睛、嘴、牙一切都比别人大的一张大脸，在她妈妈背上打着挺地哭。丈三郎说的这个讨人喜欢的孩子，一点也不象她妈妈阿半，她斜眼，扁鼻子，一口黄板牙，长相一无可取。因为和他死去的父亲浦岩音五郎一模一样。

万吉立刻要回芝区的那家纺织品铺子去，阿半把阿纹从脊背上放下来。只有一间六铺席宽的屋子，坐在屋子一角的八右卫门把他守在跟前的瓷火盆往前推了推说：“啊，烤一烤吧。”

八右卫门看着问候他的儿媳妇的这位妹妹，心想，尽管是儿媳妇真正的妹妹，可是和身高不足五尺的小个子、五官无一不小、显得那么瘦弱的阿仙比起来，正好相反，她个子高，身段苗条，首先是长相就让人觉得好看，是个十里挑一的相貌，因此，产生了老人相应的兴趣。但是阿半对于这位象从前当过歌舞伎演员的八右卫门的长相和黏黏糊糊的言谈，却觉得有些别扭，反倒觉得举止粗鲁的丈三郎对劲儿。

阿半想，阿仙姑且不提，就说他爷俩吧，都是将近六尺

的大汉，屋子里几乎什么也不摆，光是睡这一家三口就显得满满登登，老是在这里悠哉游哉地打扰下去不是回事。这还不算，当前最让人担心的是自己出来的时候几乎一无所有，而且，万吉给寄来的盘缠钱不知不觉地差不多花光了，必须尽快地找个安身立命的营生才行。

她把这件事拜托过万吉，第二天傍晚万吉就来了，告诉阿半，横滨有一饭馆叫"开化"，对她来说是个最合适不过的去处。据说这家饭馆是新近再度开张的，多少可以预支一些钱，但是对方要求住在那里，那家饭馆希望尽快地去。此外还说，除了日本饭菜之外还卖烤牛肉串，所以事先要有个思想准备，活是一定忙的。

阿半连声答应，说好第二天到"开化"上工。她把这事告诉了阿仙，阿仙说了些表示祝贺的话之后还跟她说，他们要替她照顾阿纹，她以后也不会有孩子，合适的话，给他们做养女也行。这时，站在旁边的丈三郎看了看八右卫门不在跟前就说，跟我爹提起来时就说我们是收寄养费的，你碰上公休的日子请不客气地来串门。

于是，阿纹就在姨妈家落了户，阿仙对她百般疼爱，她对阿仙也最亲，正是因为这个关系，慢慢地任性放纵起来。起初，阿仙总觉得这是自己最亲的骨肉，五岁左右就和母亲分开了，着实可怜，所以，明的暗的，照顾得无微不至。可是渐渐地就不听话了，一旦闹起别扭来，大哭大叫，那就决不会白白拉倒，谁来劝也不行，哭个没完。阿仙觉得很对不住丈夫和公公，把她紧紧抱在怀里，甚至担心会不会抱得过紧把她憋死，然而她仍旧哭个不停。丈三郎实在看不过去，大冷天的夜里起来，把哭个不停的阿纹背在背上，边摇着边把

她带到外边去，可是越摇她越哭。

在这期间，与此相类似的事屡屡发生，结果是阿仙渐渐地就做不出针线活了，上午下午必须到主顾家转悠的丈三郎也往往不能早起，或者整个上午也出不去了。这种情况尽管丈三郎没怎么介意，可是阿仙却因为做不了生意而深感苦恼。她老是担心，照这样下去，不仅进项大减，自己也得累垮，丈三郎也得一病不起。这时，八右卫门终于态度严厉地发话了："这样的孩子……"。阿仙和横滨的阿半商量之后，就把阿纹寄养在一家早就认识的出租被褥的人家了。

那天，阿半跟"开化"的老板告了半天假赶来东京，和本来生了五个孩子但是一个也没活的这家出租被褥铺的夫妇俩见了面，谈妥衣服等物一概由家长送去，每月酬金五元。这时，出租被褥的这家夫妇甚至说："只要您觉得合适的话，给我们也……因为明年就要上学……""呃……"阿半暧昧地回答了一声。

阿半在"开化"呆了将近三年。

在这期间，一位四十多岁、外表象个公司职员名叫青田的包工头，以及一位五十开外、风度象个村长似的名叫三栗的某村头脑人物，对她最倾心。阿半最喜欢喝酒，一喝过量，就难免引起猥琐的人们好色的兴趣，容易上这些人甜言蜜语的当。但是，青田和三栗好象比赛似的对阿半竞相献媚，争着在阿半身上大把地花钱。结果，阿半不仅把预支的做衣服等等的钱还清，也把预支的工资还清，还做了很多衣服，每月给那出租被褥的夫妇准时寄去寄养费。

加上那时的横滨开始出现了所谓"复兴景气"，象样子的饭馆还很少，"开化"除了卖普通的日本饭菜兼卖烤牛肉串儿

之外，又新添了简便的份儿饭，所以成天忙得不可开交。与此同时，也就遇到各种胡挑毛病的顾客，说服务态度不好啦，酒烫慢啦，有时有的顾客甚至声称因此就不付账。

这样的顾客有时喝得酩酊大醉，担任招待客人的阿半情绪不佳时常说的一句话就是“客人不只您一个人！”这样一来，顾客常常说：“象你这样的家伙，我为了赌这口气也不付账了！”于是阿半反唇相讥地说：“象你这样的人哪，连你那钱都是脏的，不付也罢，那就请你痛痛快快地走人！”这样的事时常发生，每一次阿半都得自己掏腰包，这种情况一传开，甚至有的人跑去故意找阿半的碴儿，大耍威风，白白地吃个酒足饭饱。

阿半到“开化”当女招待之后不到半年，就习惯了城市生活，成了“开化”的红人。这是因为，她为人泼辣、大方，还有就是前面提到那样，小时候由于父亲所好，教会了她歌曲、舞蹈、弹三弦及其他技艺。在芦边的妓院里当了五年演艺姑娘，这期间，又学会了不太懂得艺术的客人们所喜欢的简单的歌曲或舞蹈以及划拳等等，能给宴会增加热烈气氛，因此，在那些农村出身的女招待之中比较突出，也受到老板的青睐。在她熟练的技艺之中，最拿手的是舞蹈，特别是喝醉之后不按旧套的即兴舞蹈，最使客人感到销魂。

所以，即使阿半不是招待客人的时间也有很多客人指名要她出来。这也是使其他招待对她抱有反感的原因之一。而且，阿半喝多了就忘记了客人、自己、别的招待的界限，举杯跟客人说：“好，干杯！”把酒杯伸到客人面前。对于自己同事的招待则以客人一般的面孔：“再拿一壶酒来！”颐指气使，甚至于说：“好，给小费，对，小费！”说着从夹在带子里的钱

包适当地拿出一些钱来，用纸包起来递给客人，然后不管什么地方，随随便便地躺下就睡，如此等等，简直成了家常便饭。她如此作风，客人来的多，菜肴和酒卖的多，老板当然喜欢她，但是同事们对她越来越反感，成了嫉妒她的一个主要原因。

不过，阿半对于老板来说毕竟是最重要的招待，即使她爱喝酒和有凡事满不在乎的性格，在“开化”也呆了将近三年。但是由于醉了之后净替吃白食的客人付账，还有，分不清客人、自己、别的招待的界限时随便花钱等等毛病，渐渐地使自己连零花钱也缺了，终于把自己的一些东西也折腾个精光，最后只好挪了地方，搬到浅草公园附近的名叫“大鸟”的一家专卖烤肉串的铺子去了。

阿半所以住进“大鸟”，是因为在“开化”干活时做的衣服等等几乎全都送进了横滨的当铺，又落到除身上穿的之外别无一物的田地，以及欠了阿纹的寄养费五十元。

从“大鸟”到出租被褥的那家，即使女人徒步走着去也不过十来分钟。阿半一直想，从此以后可以为常常去看看自己的孩子而高兴。到“大鸟”上工的第二天就赶快到那家出租被褥的人家去了，正赶上阿纹放学回来，孩子看了看阿半，只是点点头立刻就跑到那女老板跟前去了。当时，那老板娘望着阿半那颇感凄凉的面孔说：“孩子一点儿也不怕生人，跟我可亲啦……”话里话外似乎是在安慰阿半，而阿半觉得自己的孩子对自己一点儿也不亲近，内心深处颇感痛楚。

尽管有过这样的事，阿半总觉得孩子未必老是这样，所以此后仍然常常去出租被褥的那家。可是那孩子看到她仍然

一点儿高兴的表情也没有。尽管如此，她每次去的时候都留下一些钱，说是给孩子做零用的。有一天，阿纹到"大鸟"来看望阿半，妈妈问她，那里的大娘给她零花钱了吗？那大娘给孩子的钱还不够阿半留给的十分之一。于是，阿半直接给了她零花钱，从此以后，这孩子就常常到阿半这里来，向阿半叨咕那边的大娘没给零花钱，因此，阿半尽管觉得蹊跷，仍然给过她两次零花钱。出乎意料，阿半由于一个偶然的机会，得知阿纹把自己给她的零花钱每次都给那大娘买了礼物带回去，她见此情景，好半天茫然不知所措。因此，那一天她竟然出了两次差错。其中之一是把一大盘烤鸡肉掉在地板上，赔偿十五元，分三次还清。由于了解了这种情况，阿纹来的时候阿半就让她吃一些她喜欢吃的东西，零花钱则只给一点点。

在"大鸟"不如在"开化"收入高，而且人情来往也要花一些钱，在"开化"干活时当的衣物到了换季的时候还必须赎出来，所以她有时甚至连理发的钱都没有。可是偏偏这个时候，寄养孩子的那家大娘就象讨债似的来要钱，说是给孩子零用啦，买教科书啦，买这个买那个。她觉得根本用不了这么多的钱。要的钱尽管为数不大，偏巧她正在为难的时候，就象从自己身上割肉似的难以应付。可是她想到，如果不如数照付，孩子可能因此受气，所以就勉强另想办法了。

有一天，那家大娘表情很不寻常地前来找阿半，说是寄养费已经积欠到一百多元了，自己并不是觉得好玩才给你照看孩子的，日子过得累赘，即使区区五块钱也能解决生活上的重大困难。不过正如你所了解，我们没有孩子，如果积欠不能还，孩子又跟我那么亲，我收养下来也可以，等等。

阿半流着眼泪答复说，请等到后天再给你答复。她把大娘打发走以后，快晌午了，向老板请了一个钟头的假，赶紧去找那时住在日暮里的阿仙。上午去各家主顾的丈三郎已经回来，她向丈三郎谈了那大娘说的话，请丈三郎给她出个主意。丈三郎考虑了一会儿，提出了大致如此的意见。

丈三郎作为接收孩子人，阿半欠出租被褥那家的钱分期偿还，丈三郎给开出分期兑现的支票，阿纹由丈三郎领回。在这期间，和出租被褥那家的条件一样，阿半每月付给丈三郎寄养费五元。

第三天，丈三郎、老板娘、阿半聚在一起商量，结果是阿纹到日暮里的姨娘阿仙家去。

阿半把阿纹这件事办完之后，过了一个星期，经"大鸟"的一位同她最好的同事介绍，到吉原附近的一家名叫"樱花"专卖猪肉菜肴的菜馆去干活。在这家干活不用住在那里，因地点关系，需要隔一天干个通宵，在决定到这家之前，阿半先在今户町的一条街租了一间房。

"樱花"菜馆虽然要干个通宵，又隔一天上一天班，收入却远比"大鸟"多，而顾客的水平却比"大鸟"的低得多。阿半有了"开化"的经验，在芦边时也习惯了，她以为，伺候水平低的顾客比水平高的顾客反倒省事。

但是实际干起来才知道，"樱花"的顾客来自各个阶级，各个阶级的各种各样的人，远比想象的吃力。阿半进来不久就当了招待的头头。从到这家干活以来，感到非常疲劳。原因是这里和过去那家不一样，坐得久的客人少，很短的时间内客人就换了班，虽然她的活只是指使那些招待们，但光这一点就远比端着盘子在长长的走廊来来去去累多了。从晚上

八点到第二天早上六点。干活的时候还没觉得累，可是下了工往家走的路上，一下子就感到疲劳起来，马上就要跌倒似的，这样的情况不知道曾有过多少次。自己在自行车铺二楼租了房子，当来到能看见那自行车招牌的地方时，总觉得“谢天谢地，可到啦！”从这时候开始，阿半渐渐地厌恶当招待这一行并且觉得太累了。

“樱花”是个大饭馆，招待也很多。和从前不同，吉原也并不都是好的客人，带着住在那附近的艺妓而来的客人也很多，为了捧女招待而来的客人也不少。凡是值晚八点到第二天六点的班，收入多得不得了，但是也累得厉害，特别是到了寒冷的季节，很少有不得病的。

这里分两班，有从晚八点到第二天早六点的，有下午四点到晚十二点的，两班轮流交替。但即使如此也超过法定的劳动时间很多。况且，招待中有九成是有家的，所以，招待们等于担负着两种劳动。因此，一个月有五分之一或十分之一的人闹病。

有一天，阿半看到楼下那自行车铺的女掌柜虽然有七个孩子，加上他们夫妻俩一家九口，只有六铺席的一间和四铺半席的一间屋子，还经常做些不同的手工活，因而自己也想试试看，就求那位女掌柜的帮忙给介绍一下。一种是缝大衣的钮扣，挖扣眼和锁扣眼，每件手工费四分。阿半虽不象姐姐阿仙那样手巧，提起手工活来样样精通，打毛活却连阿仙也都佩服得五体投地。总而言之，凡是用线做的手工活她特别拿手。然而一干缝缝连连这种活阿仙就看她不顺眼，说她没耐性。这回为了试试手艺，她把自行车铺女掌柜揽的大衣

拿来，一干起来就搞了个通宵，结果，把女掌柜手里现存的大衣全部搞完。算算完成的时间，比三年前就开始搞的女掌柜快五倍。阿半干这种手工活看起来好象是随便搞搞，其实决不是一时高兴干着玩的，而是为了现在不当女招待和将来着想的。除此之外还有这样一个原因。

寄养在姐姐家里的阿纹很不爱上学念书，因此，丈三郎每天晚上给她补习功课，阿纹记性不好，更不好好学。丈三郎发火的时候，她也发火，丈三郎更加恼火，就揍阿纹。阿仙看不过去就从中拉架，这回阿纹就不依不饶地跟阿仙吵。丈三郎越发恼火，又要揍阿纹，阿纹就故意地放声大哭，躺在席上打滚撒泼，然后跑到纸糊扇那里，狠狠地踢了两三脚，隔扇立刻破了，木头桁条断了五六根。

有一天傍晚，丈三郎到各主顾家去过之后，骑自行车就便到阿半的住处，他无论如何也不上楼，他把阿纹的情况说完之后就说，这样的事闹过好几次，再也受不了啦，希望你把她接来。

阿半觉得事情来得太突然，同时也觉得当初从今户那家出租被褥的人家领回来这件事做得不大对头，不管成绩怎么样，好歹应该把小学念完，所以第二天就再一次跑到出租被褥的那家请人家帮忙。因为那笔钱已经还了一半，所以那出租被褥的也就痛痛快快地答应了。

与此同时，阿半觉得阿纹越来越不愿上学念书，倒不如让她去干活，自己索性辞掉“樱花”，尽管还不太习惯，靠着在家干手工活也能生活得下去。

在这期间，阿纹勉勉强强地小学毕了业，经自行车铺掌柜的介绍，阿纹到赤坂区溜池的一家公司职员家里当了佣人。

开头，她还不愿意到那规矩挺严的人家去，好说歹说她才去的。没过半年，东家来了一封信，信上说阿纹总爱偷闲到附近的汽车行去玩，那里有很多年轻的司机，如果出了什么差错，人家怕不好办。阿半见信大吃一惊，赶快把阿纹接回来，带回今户那家去了。

过了一个星期之后，有一天阿纹在浅草公园见到小学时的朋友。那孩子的家在田原町附近开了一个卖烤肉串的铺子，正好需要五六个阿纹这样年纪的孩子。那孩子说，都是按月支薪的。阿纹跟她妈谈了这个情况，并且说，她想到那儿去干活，经过调查，了解到那家确实不错，所以阿半就同意阿纹的要求到那家去了。人要住在那里，一个月工钱八元。

阿半从阿仙拒绝收养阿纹之前不久就和一个奇怪的男人交往。

那男人是个开肉铺的，他老婆是个醋坛子，他每月给阿半只能算是补助的一点钱，而名义上却是作为工资给的，因为他自以为阿半爱上了他，每周一次或两周三次住在自行车铺的二楼。

但是，自从阿纹住到烤肉铺之后十天，那个醋坛子老婆的肉铺掌柜，却莫名其妙地死在自行车铺的二楼了。他的死自然给阿半添了意料之外的麻烦，与此同时，那一点点的所谓补助也就骤然消失，因而使她颇感狼狈。

实际上和这次事件并没有什么关系，从这时起阿半就经常不到“樱花”上工，因为寒冷的夜里她实在受不了，也渐渐地感到活太累了。于是她托了要好的同事另外给她介绍活稍微轻一些的地方。虽然给她介绍了两三家，可是这两三家都说：“三十好几，年纪……”而被拒绝了。另一方面，“樱花”

那方面也说，身体是最重要的，请你不客气地休息吧。阿半很清楚，这不是对她亲切，话的背面，意思是让她不要再干了。阿半愁肠百结之余，突然想起阿纹来，她想，对！应该问一问“樱花”的老板，请他雇用阿纹。

于是她赶快和“樱花”的老板谈了这件事。老板说，今天马上就让我看看你那姑娘。老板想，三十多个女招待之中，虽然有几个三十岁以下二十岁以上的，但是大多数都过了二十五，有眼光的人一看就知道，谁是结了婚的，谁是离了婚的，谁是有孩子的。从这一点来说，没有一个象样子的。老板认为，长相好看与否暂且不管，就说阿纹才十几岁这一点，就比什么都使他动心。

前面业已提到，阿纹的长相还远不够十里挑一的水平，但是个子苗条，体形还不错，看起来比同岁的孩子大三四岁。从这些角度来看很有可取之处，所以，“樱花”的老板只看了一眼便看中了，同意雇用阿纹以代替阿半。从谈妥的第二天起，阿纹就辞掉田原町的烤肉馆，搬到今户她母亲那里同住，当了“樱花”的招待。

五

阿仙从筑地的明石医院的施疗部把患恶性脑溢血病倒的、最后成了真正精神病的丈三郎用汽车接出来，一直带到今户的阿半那里的日期，正好是阿纹当了“樱花”的女招待的第二天。

因为他们来得太突然，阿半看着阿仙请自行车铺的掌柜帮忙，象运货物似的把丈三郎弄到二楼自己的房间，只感到

无所措手，发呆似地木然不动地站在那里。

过了一会儿，阿半看着阿仙也不郑重地寒暄几句就把丈三郎象归拢废品似地安顿在屋子的一角之后，听她连珠炮似地说了一通情况，这才好不容易心绪稳定下来。可是她立刻神色不安，因为，这时的阿半也是过着几乎吃了上顿没下顿的生活。

阿半看到阿仙蹲在丢了魂似的坐在那里一动不动的丈三郎跟前，象哄小孩子似的不住嘴地安慰他，就悄悄地凑到衣柜前，急忙从抽屉里把什么东西团了团拿出来，藏在袖子下面跑下楼去。

肉铺掌柜给的那点补助的钱已经断了，"樱花"那边几乎不再干活去了，这时的阿半连买米下锅的钱都成了问题。她求自行车铺女掌柜跑一趟当铺回到二楼之后，立刻把丈三郎的铺安排在尽可能安静些，同人们来回经过的地方相反的墙根处，然后把阿仙叫到墙角，用耳语的方式简单地把自己现在的生活状况说了说，明确地讲了今后的打算。同时也说到，好久没去干活了，打算今天晚上去"樱花"，就便跟同事们说说，揽些活计来，等等。

然后，好久不见面的姐俩隔着火盆相对而坐，悄声地闲聊了起来。这时，阿仙的目光被放在壁龛上的东西吸引住，她不由得问："那是什么？"阿半告诉她，那是揽来的做绢子面阳伞的材料，全是竹子条的伞骨，这个活是把竹子骨的伞张开，往竹骨上铺上画好的绸子，然后把绸面用线绷在竹骨上。她说："自备丝线，绷一把两角四五分钱。"阿仙一听，忘记了病人在旁，不由得大声说："工钱还不低哪！"

这时，女掌柜在楼下喊阿半，她早就等得着急了，一听

喊她立刻麻利地站起来。阿仙突然想起了病人，回头一看，只见丈三郎牙关紧咬，手一会儿伸开一会儿攥紧，通红的脸直发抖。阿仙因为看惯了他这种症状，就把浸湿了的毛巾放在瞪大眼睛斜视的丈三郎头上，这样放二十分钟，但在十二三分钟的时候就症状全消了。

阿仙看到阿半的生活出乎意料地穷困到如此严重地步，打算尽快地找到住房，她想，找房子这件事唯一的近道还是找赤井。

第二天，阿仙知道阿半从两点到五点在家，她就抓这个时间把丈三郎托咐给阿半，去找赤井。赤井马上说，丈三郎哥哥参平在千束町的出租房屋正合适。他的意思是说，参平在千束町有十六家连檐房，其中有一家十一个月没交房租了，和参平商量一下，让这家住户搬走，他们搬进去住，不付房租。

这问题一下就谈妥了，阿仙觉得简直是在做梦似的，非常高兴。但关键是那房客，声称如果不按要的数字一文不缺地给足搬家费，不要说一年，就是三年五年也不给腾房子，而且态度强硬，决不让步。

阿仙听到这个消息之后，简直急得要哭出来似的央求赤井给想个什么办法。赤井说，本人在浅草一带的头面人物中忝列末席，一定想办法让他尽可能快地搬出去，在他搬走之前，你们还是暂且打扰今户的亲戚吧。他还说："也许你还不知道呢，听说阿半的姑娘阿纹在'樱花'成了红得发紫的女招待，所以，你们这当姨父姨母的，可以毫不客气地打扰她一两个月。"

赤井花了一个晚上的功夫就把那位律师、出名的吝啬鬼

丸尾参平说服了，可是让一个不讲道德的房客腾房子却用了三个月。等了又等，一直耐着性子等了三个月的丈三郎和阿仙搬进来的这所房子，虽然楼下有两铺席和三铺席的两小间，二楼是三铺和四铺半的两小间，可是房子实在破烂不堪。在快要搬进去的时候，参平却提出要求，楼下两小间算白住，楼上的两小间必须租给别人，租钱要交给他本人。阿仙本来以为参平在他家是长子，又是丈三郎的亲哥哥，丈三郎得了极有可能的不治之症，不仅房租当然免费，可能还会给些生活费吧，可是一听这话简直是绝望了。

阿仙想，这也没办法，只好断了念头，再怎么央求也是白费事，所以就改变了主意，挂出裁缝的招牌。只要拚命干活，哪怕是喝粥呢，也不至于饿死吧。于是，阿仙边照顾病人，边拚命地做衣服。

丈三郎的病不仅一点也不见好，而且一直是一天比一天坏；不仅不能入院治疗，而且找个大夫看看都无能为力，于是阿仙又去找赤井商量。赤井说，他要是求一下传法院，就能进芝区的救人会医院。阿仙想，一入院家里就没有人了，那时，说不定参平不仅把二楼的房子，甚至把楼下那两小间也租给别人。阿仙知道阿半租的房子是一个月五元房租，于是拜托阿半，在丈三郎入院期间，把家搬到千束町的二楼来，向参平交五元钱的房租，给他们看着楼下的家。

救人会医院是个施疗医院，只是治病不花钱，并不是其余的也一概免费。阿仙陪住期间，只要有功夫就给护士们做衣服，或者给医院做被褥。阿仙本来想，给医院做被褥是另一码事，至于给护士们做衣服，是对护士们给予关照的不花钱的酬谢。可是护士们看到不足五尺的阿仙是那么细心地照

料差不多成了废物的精神病患者的大个子丈夫，很受感动，尽管阿仙无论如何也拒不接受，可是他们总是给她一些零用钱，或者做衣服的手工钱。其中有一位护士要结婚，知道阿仙做衣服的手艺高，甚至跟阿仙说："大婶，你把我的嫁妆活全给我包下来好不好？"

阿仙这么忙着揽活做，丈三郎的病表面看起来虽然并没有显著见坏，头脑却渐渐地糟糕了。

一位客人刚刚回去，因为把东西忘在这里，没过两分钟再进来取的时候，丈三郎却说："好长时间不见了，我们大概有几十年没见面了吧。"因为表情是那么过于认真，以致对方感到毛骨悚然。总之，在救人会医院接受一年半治疗，回到千束町自己家的丈三郎结果就是如此，上面说的只是许多例子之中的一个而已。

六

阿仙出门的时候偶尔也把病人撂在家里就走，如果病人正睡觉，她就在一块纸头上写几句话留下。

因为既然能这么办，以为他似乎是个让人放心的病人了，其实不然，实际上他是一刻也不能离开眼睛的病人。因为足有两三个月没有见到阿半，所以阿仙只好如此。

没有见到她这两三个月期间，尽管阿仙逢人便打听阿半迁移了的住处，但是她并不为此大惊小怪。有一天，她听赤井说，阿半和一个姓曾吕的戏班班主结了婚的时候，一时惊得目瞪口呆。不过，后来阿仙听说，曾吕那家伙经常把阿半的衣服弄得不知去向啦、曾打算把阿纹卖掉啦、那家伙实际

上是以赌博为业的赌徒啦如此等等消息时，阿仙只是想到，阿半可能是又闹病了。

有一天，赤井说他又看见阿纹了，他说："那姑娘可爱出门呢！"随后听他说阿半的病很重。他说："那姑娘告诉我住处，我刚刚去看了看她，病很重哪，你也应该去看一看她呀！"

阿仙一听可真的大吃一惊，赶快去看阿半。只见她脸肿着，连相貌都变了，因此，非常担心，以致连自己家里的病人都忘了。她不忍眼看着这么重病的人受罪，可是她又没有那么多的体力既照顾自己家里病人又照顾妹妹。她想，尽管如此，可又不能扔下不管。于是阿仙又找赤井商量，把阿半送进牛込区的救人会医院分院了。医生诊断的结果是肺和膀胱有病，医生说完就一声不吭地皱着眉头寻思。

阿仙再三再四恳求大夫费心照顾之后，怀着一颗沉重的心回了家。一进门，不知道她是什么时候到的，只见阿纹在进门处的两铺席的那间小屋捂着肚子呻吟呢。阿纹一见阿仙回来，立刻尖声地叫起来："姨妈，我肚子疼！"好象十分痛苦似的不停地折腾。

阿仙看她疼得厉害，找来附近的大夫一看，原来是阑尾炎。大夫说不赶快治不行，就给介绍到神田区的万世医院去。赤井几乎是和大夫走个照面似的赶来了，他立刻背着阿纹去了万世医院。

阿仙顾不了别的，跟在赤井后面去了万世医院；急急忙忙赶回来的时候，只见丈三郎口吐白沫，好象抽风似的浑身打颤。这时赤井回来了，几乎和赤井进来的同时，斜对门纸盒铺的小伙计跑来告诉："救人会医院来了电话，希望明天早晨

去一趟！”

“我下生以来头一回碰上这么多头痛的事。我简直快要发疯躺倒啦！”阿仙这么说。

赤井说：“可真的，我自己给人家忙三忙四的事干得够多了，可从来还没碰上娘儿俩一起得这么重的病。可真的……你们家的也是个重病号，……简直没法坐视不救。……有事你就通知我吧，我马上就到。……那么，明天一大清早我还得上姑娘那边去看看手术的结果呢。你就托付二楼的老太太照顾一下，上你妹妹那边去看看吧。”

第二天早晨，赤井上万世医院去看阿纹。手术的结果不错，据说，一个星期就能出院。

与此大致相同的时刻，阿仙去了救人会医院，大夫只说一声：“怎么说呢！”

阿半入院的时候，就把自行车铺楼上的房子退掉，所以阿纹一出院阿仙就把她留在自己家里了。这样，一星期之后，阿仙家的那间三铺席的小屋里，丈三郎和阿纹就只好并枕而卧了。

阿纹的手术伤口还没拆线，她只能爬着走。

唯一不是病人的阿仙，比病人还苦，已经是精疲力尽了。

从这时过了一个月之后，阿半病情转危。

一天晚上十点左右，牛込区救人会医院的一间简朴的病房里，更加皮包骨的阿半仰卧在病床上。她的表姐国子，姐姐阿仙，弟弟万吉、女儿阿纹，一直照顾和帮忙的赤井等人站在她的病床周围。

国子和阿仙把手伸进白被的下角，轻轻地摸了摸她那已

经凉了的脚。

阿半微微地把头扭了过来，盯着站在近旁的阿纹的脸，抚摸抚摸她的脸，用那纤细的手指梳拢着她的头发，用比较有力而坚定的语气对她说：

“你有一个好姨妈算是好运气呀。……妈妈我受尽苦……妈妈就是你的前车之鉴……你……必须赶快把心收拢收拢，踏踏实实，好好地、好好地听你姨妈他们的话……你妈就是你很好的前车之鉴……曾吕，曾吕，我九泉之下也恨你……曾吕，曾吕！”

阿半说到这里停下，沉默片刻，阿纹到走廊去了之后，她对凑到枕边的国子说：

“姐姐，百忙中还来看我。前些天给我的咸菜好极了，还有……给我的‘健康’，谢谢了，吃了它，一定会好……”阿半这里说的“健康”是健康牌治胃病的成药，她左手还攥着那药盒呢。

“我是到这一带来办事就便来看看你。”国子的这话她好象没有理睬，这回对万吉说：“万吉，你来得很好，……我的脑袋清楚得很哪……”

过了片刻又说：

“我困了。”说完她就仰过脸去。看起来好象睡着了，可是立刻抬起头来：“我有点儿难受！”看样子情况有些不妙了。

“阿纹！”阿仙从病房到走廊招呼阿纹。

阿纹端着一个小洗脸盆走到阿半跟前，阿半朝着她低了一下头，立刻又扭了过去，手里攥着那健康牌药盒，突然她那头刷的一下就落了枕，再也听不见任何人的呼叫声了。

七

阿半死后不久，大概是半个月左右，八右卫门在他儿子参平的妻妹家因长期的胃溃疡，在谁也不知道的情况下死了。

辞灵的时候，三年来受莫名其妙的重病折磨的参平坐汽车赶来，可他是让人背下来的，他爬到八右卫门的遗像前上了香。

丈三郎腿脚还算利索，下了汽车之后，用和一般健康人没什么两样的动作上了香，为父亲的逝世流下了悲痛的眼泪，可是出了这家大门，究竟是谁死了居然忘个一干二净。

阿仙求赤井帮忙，赶快把丈三郎弄上汽车。

丈三郎得病之前和闹病以后，象厌恶蛇蝎似的讨厌赤井，这时他顽强地拒绝和赤井同乘一辆汽车。

八右卫门去世两个月之后，参平也在人们不知不觉之中离开了人世。

参平的病最初诊断为神经痛，后来说是脊椎有严重疾患，死前半年才弄明白，他这种病非常奇怪，当时全世界只有三个人得过这种病。

据说这是浑身的骨头里面都长了疮的一种奇病。

后来人们才知道，三年多以前，参平就觉得从脊背到脖梗，就象被谁给绑上了一块厚木板一样，动转不能，浑身上下没有一个地方不疼痛难忍、非常痛苦的病。背地里人们都说，他得那种冤孽病是理所当然的。

辞灵的时候丈三郎也去了。

尽管吊丧的人寥落无几，但毕竟也到了二三十位。如果丈三郎一个人去的话，也许谁也不注意，因为阿仙跟在他身旁，所以特别显眼。不仅仅因为被陪伴的人块头太大，陪伴的人个头太小，而是因为丈三郎的表情过于吊儿郎当，阿仙的表情却显得过分的紧张。

阿仙觉得自已和阿半虽然吵了又好，好了又吵，毕竟是在姐妹中和自己最要好的一个，可是她却过早地逝世了，为此深感凄凉。待自己比较亲切的公公去世的时候连见都没见到，关系最差的大伯子参平也不知不觉中死了，剩下的最近亲人就是丈夫了，而丈三郎又形同废人，除此之外还有一个亲人就是外甥女阿纹了，然而她和妈妈不同，尽管还年小，可是已经令人不放心了。

她想到这一切，觉得这人世上实在无聊，真不愿意自己死了扔下个丈三郎活下去。

这些事情在常常想到、也常常不去想它的过程中，到了这三个人去世的第二年的秋季。有一天阿仙突然感到肚子象火筷子穿进去一般的疼痛。简直用疼痛、难受、痛苦这样的词都无法形容。也就是说，把疼痛、难受、痛苦完全集中在一起的疼痛感。当她按着肚子在席铺上打着滚，突然想起以前阿纹得阑尾炎时的情况。她忽然想起求助于赤井，就连忙跑到赤井那里，一头扑到赤井身上。

此后，怎么进了万世医院，阿仙丝毫也不记得了，因为痛得太厉害，晕过去了。

果然是阑尾炎，据医生诊断，和阿纹的阑尾炎比，那是不晓得要重多少倍，并不是一般手术能够解决的恶性阑尾炎。

幸亏万世医院有动阑尾炎手术的名家，死马当活马治，她的运气不错，手术基本上是成功了。

由于这次严重的阑尾炎，阿仙好久没在家。这是从来没有过的。只有百分之五正常精神的丈三郎只是想，阿仙把自己扔下不管，离家出走了。

阿仙入院治疗期间的某一天，赤井去医院探望阿仙之前到她家里去看了看，只见丈三郎在屋子正中间放上一个盆，喃喃地自言自语：

“这样子呆不下去，这样子呆不下去，阿仙到哪里去了？”他边说边往盆里装日常用的小物件，然后拿一条大包袱皮包起来背在身上正要往什么地方去呢。因为身上背的东西过大，门框狭窄，结果是怎么也挤不出去，不断地在那里折腾。

赤井对丈三郎说，阿仙得了重病，正在医院治病，希望你理解而且要好好记住。这么一说，他好象理解了似的：“有这样的事吗？”立刻又说，“这样呆不下去！”又闹腾起来。

正在这时，阿仙突然回来了，丈三郎这才好不容易停止闹腾，安静下来。

当时的手术做得有些勉强，所以过了两三天又痛起来，阿仙不得已又入院了。

是好不容易说服了阿仙重新入院的，阿仙一不在家，丈三郎又反来覆去地说：“这样呆不下去！”

阿仙有些放心不下，第二天稍微好了一些，又赶快跑回家来。

可是丈三郎却板着面孔象在一大堆毛蓬蓬的毛里露出了两只眼睛坐在那里。见此情景，阿仙热泪盈眶。不过细想起来，由于闹阑尾炎，一个星期没有给他理发和刮脸了。阿仙稍微歇了一歇便给他理发和刮起脸来。

不过，从这时期起，不知什么原因，丈三郎的情况越发令人奇怪了。

这事情，看家的阿纹也说过(丈三郎憎恶阿纹和憎恶赤井一样)，第二天，就连阿仙也说“岂有此理”，向丈三郎发了脾气。

原因是从那天下午起，丈三郎把烟灰缸、剪刀、纸，一切的一切都扔进火盆里了。

因为他们的家在很狭窄的胡同里，所以邻近的人们提出了抗议。

结果是把丈三郎送进了精神病医院。

这家专门医院立刻又把丈三郎转到位于离东京稍远的一条街的安静的医院。

不论是那专门医院和这家医院的分院，阿仙一直跟着丈三郎，伺候他。

丈三郎进了这分院的第二天夜里十一点，就在这安安静静的分院一间病房里，安安静静地离开了人世，当时阿仙还不知道呢。

(1938年)



〔后记〕宇野浩二（UNO KOZI，1891—1961），小说家。原名格次郎。生于福冈市，幼年迁居大阪，天王寺中学毕业后，1911年入早稻田大学英文系，中途退学，以写一些小品、童话和翻译外国作品，维持生活，备尝艰辛，但这些生活经历却成为他后来写小说的素材。

1919年他在作家广津和郎的帮助下，在《文章世界》杂志上发表了处女作《在仓库里》，一跃而为社会承认的新作家。这篇小说描写一个贫穷而懒惰的独身小说家，一面在当铺的仓库里帮忙晾晒人们典当的衣服，一面回想同一个女子交往的往事，并以此为乐。作者运用巧妙的叙述艺术，描绘了世态人情，展示了作品的独特风格。同年还在《解放》杂志上发表了《苦恼的世界》，是写主人公在凄惨的生活中经历的许多曲折的人生道路，表现得幽默哀愁。1927年发表了《军港进行曲》后，因病再未执笔，至1933年写了成名作《枯木风景》，并同广津和郎、川端康成等人创办《文学界》杂志，发表了《枯野的梦》、《通往梦境的路》、《巧妇受穷》等小说以及许多评论。他的大多数作品以写实为基础，描写贫穷劳苦和男女爱情生活的矛盾故事，蕴含着诙谐和哀伤的气氛。

《巧妇受穷》被称为自然主义文学后期的代表作，描写一个下层妇女虽勤劳手巧，但由于时运不济，不断遭遇不幸的故事。这篇小说译自《宇野浩二集》（《日本文学全集》第30卷，集英社1978年版）。

——编　者